

公司代码：600179

公司简称：安通控股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崔建霖	因事请假	王经文

三、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郭东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清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16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安通控股	指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安通物流	指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安盛船务	指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黑化集团	指	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
黑化股份	指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昊华化工	指	昊华化工总公司
仁建安通	指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通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tong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ntong Holding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东泽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颜联源	黄志军
联系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刺桐北路868号仁建大厦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刺桐北路868号仁建大厦
电话	0595-28092211	0595-28092211
传真	0595-28092211	0595-28092211
电子信箱	antong@renjian.cn	antong@renjian.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向阳大街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61041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刺桐北路868号仁建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2000
电子信箱	antong@renjian.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通控股	600179	*ST黑化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马鞍山南路世纪阳光大厦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婕、郑磊、蔡浩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叶成、褚歆晨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4 月 2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营业收入	3,798,127,101.17	3,087,871,412.32	23.00	2,824,253,13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292,805.45	265,160,722.05	51.34	247,790,43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358,914.75	261,841,644.45	36.48	213,866,64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692,854.16	790,008,204.39	18.95%	681,982,336.92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46,504,734.55	1,381,271,980.42	77.12%	1,113,079,141.63
总资产	6,640,965,598.37	5,706,247,675.29	16.38%	5,562,545,671.2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	2014年
--------	-------	-------	--------	-------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6	8.70%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6	8.70%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45	0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4	21.29	增加0.95个百分点	25.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0	21.02	减少1.22个百分点	21.6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15,739,885.57	960,879,339.12	945,415,785.96	1,176,092,09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735,756.42	103,987,217.76	100,797,774.78	142,772,05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967,600.72	99,977,688.42	90,632,451.99	114,781,17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909,794.64	211,511,116.65	267,872,345.94	200,399,596.9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45,247.29		-47,200,945.72	-52,679.43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	64,133,718.30		60,891,610.20	46,918,142.00

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4,875.70		-7,396,332.09	-1,281,753.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74,925.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4,644,630.24		-2,975,254.79	-11,659,926.88
合计	43,933,890.70		3,319,077.60	33,923,782.2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79），是一家以集装箱物流服务为主业，集实业投资、船舶服务等产业并举发展的综合型物流服务商。目前，公司旗下拥有全国 5A 级物流企业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和国内水路运输龙头企业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通过整合水路、铁路、公路运输资源协同运作，依托综合物流信息化平台为支撑，致力为客户提供“门到门一站式”的物流服务及高附加值配套业务。公司物流服务涵盖大宗商品物流、冷链物流、快拼箱服务、国际物流等优势业务，通过广布的沿海航线以及海铁联运运输网络将服务覆盖国内主要沿海区域并延伸至内陆、内河地区，同时，不断拓展金融物流、供应链整合、船舶服务等其他高附加值业务，为客户提供智慧物流解决方案，已树立了国内民营内贸集装箱物流业的领先地位，位居全国内贸集装箱物流企业前三甲。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并举发展的模式，围绕“物流+金融、物流+资本运营、物流+信息化”的发展战略，不断做大、做精、做强集装箱物流主营业务，利用多式联运的网络优势和信息化的平台基础，不断扩展和延伸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努力构建闭环式、一站式的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同时，开展富有成效的资本运作与投资管理，借助资本的力量去整合渠道、网络、服务互补性强的优质供应商资源，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并致力优化融资渠道和融资形式，打造出了一条适合企业发展的多层次的融资渠道组合，形成了实体产业与投资之间的协同效应，打造企业发展产融结合的双擎动力，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3、公司的行业情况：

受益于我国长期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宽松的货币政策，以及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区域战略规划出台，区域间商品交换将更为频繁，国内市场需求得到释放，多品种、多批次货物运输需求的增加，为我国港口内贸集装箱运输市场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数据显示，2016 年全年我国规模以上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118 亿吨，同比增长 3.2%，增速较上年回升 1.3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增速保持在 2.3%左右，四季度增速明显提高，达 5.8%。其中全年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2.2 亿标箱，同比增长 3.6%。目前，各大港口纷纷加大集装箱物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集装箱物流公司也纷纷投入大吨位船舶运营，开辟集装箱航线，特别是随着多式联运的快速发展，以集装箱为运输单元的多式联运能够提高运输效率，实现门到门运输，且由于在运输过程中不需要换箱，可以减少由于中间环节及换装可能带来的货物损坏及损失，有效地降低运输成本，提高运输质量，也推动了集装箱物流业成为一个极具增长潜力的发展行业。同时，在“一带一路”政策利好充分释放的背景下，集装箱物流业更是迎来了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安通控股近年来加大对多式联运

布局的投入，加快了综合物流服务平台的建设进程，并且延伸了对接“一带一路”战略的外贸航线开通，取得了卓有成效的发展，也有力地提升其综合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行业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2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配套募集资金的事宜；2016 年 7 月 13 日公司与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昊华化工总公司签署的《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并于当日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安通物流 100%股权和安盛船务 100%股权过户至本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成为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至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公司的主营业务由：焦炭和尿素的生产和销售转变为集装箱综合物流服务业务。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成本优势

（1）运营成本合理化

作为第三方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可实现不同客户共同运输、共同仓储、共同配送，创造平台效应；随着客户与服务范围的不断扩张，平台效应将带来服务和成本的双重规模化优势。目前，安通控股拥有众多客户源，保证了稳定的货源供给，并与各国内主要港口建立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能够有效降低了船舶在港时间，节约油耗，降低运营成本。同时，利用高效的多式联运网络布局，发挥各种运输方式的比较优势和组合效率，也进一步降低了物流成本。

（2）运力规模效应

公司经营管理的船舶共有 77 艘，总运力达 74380TEU，平均船龄为 8.1 年，其中 40 艘为自有船舶，37 艘为外租船舶。根据国际集装箱权威研究机构法国 Alphaliner 的航运物流行业的研究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安通控股旗下子公司安盛船务在全球集装箱船舶企业中综合运力的排名第 26 位。随着公司运力规模的扩大，有效地实现了规模效应，降低了其物流单位成本。

（3）梯队式的船舶结构，最优船舶配置

安通控股旗下船舶以梯队式进行打造，以满足不同港口及不同客户对货运的差异化需求，并有利于控制公司成本。按载重吨计，公司运营的船舶共分为 5 个梯队，载重吨分别为：3,600 吨-6,000 吨、6,000 吨-8,000 吨、8,000 吨-20,000 吨、20,000 吨-30,000 吨、40,000 吨-60,000 吨。合理的船舶梯队分布以及贴合内贸物流运输特点的船型设计，使公司可以灵活根据承运货物量、货运航线等因素调配合理船舶资源；并且扩大航线覆盖区域向内陆支线航道地区延伸，迎合市场多元化需求；同时也能尽量规避单一航线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冲击。

（4）节能化设计下的新型集装箱运输船舶

公司秉承“节能环保”经营管理理念，投入匹配个性化和差异化需求、节能减排的新型绿色内贸集装箱船舶，在降低船舶油料消耗的同时，提高了船舶营运效益。目前，多艘船舶通过了中国船级社绿色船型评估，并获得 EEDI 设计能效附加标志入级证书。在国家对船舶运输企业淘汰船舶的拆解提供优惠补贴政策的背景下，安通控股也在不断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求及运营成本控制等因素，合理规划运输船舶设备更新，推动船队结构向“高效低耗、低排放、低污染”方向转型。

2、营运优势

（1）高效的运营管理体系

集装箱内物流运输服务受天气变化、港口班轮管制、港口货物吞吐量等客观因素影响，船舶准点率普遍不高。公司凭借多年经营内贸集装箱物流的经验和高效的多式联运布局，坚持科学调度、多方联动，近几年公司班轮运输准点率平稳保持在业内较高水平。此外，安通控股多年来注重内部员工的专业化培训和技能提升，并建立了与业务运营相匹配的管理制度，加强各物流环节的管控与协调，有效保障了货物的安全，降低了公司整体经营风险，也保障了投资者利益。

（2）创新的物流服务模式

安通控股适时把握移动互联网发展潮流，搭建了综合物流信息化平台，对产业上下游进行高效整合，通过与港口码头、合作客户、供应商以及金融机构等物流相关参与方共享信息，提升与各方的业务协同指数，提高了整体物流效率。同时，打造了创新性的指尖物流服务平台，实现传统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网的有效结合，客户可通过手机移动端轻松进行运价查询、网上订舱、支付结算、货物跟踪等服务，体验更优质的、更便捷的服务模式和沟通方式。目前该平台已经处于推广和应用阶段，在物流的各个环节实现了可视、可控，大大降低业务经营风险，同时，依托信息化平台公司也能够衍生出其他高附加值的业务模式。

3、物流网络优势

公司根据客户的集装箱运输需求，建立了广阔的多式物流网络，以覆盖整个中国海岸线的数十条主要海运航线为基础，并通过驳船运作进一步延伸至长江、珠江、西江等内河的数十个港口。同时，依托成熟的多式联运的布局，解决了物流最后一公里的运输，通过整合集卡车和铁路运输资源，将物流服务延伸到其他内陆省份地区，整体业务覆盖全国 28 个省市。公司强化业务网络基础建设，提高“准班率、满载率、满意率”，网络布局形态良好，南北货物对流情况好，满载率高，完善的网络，为公司带来了竞争优势。

4、品牌优势

安通控股旗下目前拥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其中，安通物流是全国 5A 级物流企业和全国物流行业先进集体，安盛船务是国内水路运输龙头企业，在行业内拥有广泛的影响力。基于良好的品牌效应，安通控股能有力地提升资源整合能力和业务拓展能力，带动服务价值的提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同时是公司发展的重要一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发展环境、经济下行压力的挑战和结构转型的机遇，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顺利完成，主营业务由焦炭和尿素的生产和销售转变为集装箱综合物流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在管理层的坚强领导下，公司上下坚持“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并举发展的模式，围绕“物流+金融、物流+资本运营、物流+信息化”的发展战略，不断做大、做精、做强集装箱物流主营业务，利用多式联运的网络优势和信息化的平台基础，不断扩展和延伸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努力构建闭环式、一站式的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98 亿元，比上年增长了 23.00%，实现净利润 4.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51.34%。

报告期，公司主要完成了以下主要工作：

一、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2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配套募集资金的事宜；2016 年 7 月 13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的股权过户至本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成为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至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

二、完善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加强规范运作

2016 年是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的第一年，公司新一届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加快了公司规范运作经营理念的转变。一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和权利制衡机制，完善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健全和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等相关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规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依法依规运作，做到诚实守信。二是调整和完善了公司组织架构、精简机构，高效运作。组织架构调整后，股份公司将以管理、投资、资本运营为主，设立了财务中心、采购中心、航运中心、信息中心、总经办、人力行政中心、证券投资部、风控法务部、审计部等部门，进一步提升了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

三、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报告期，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方面主要做了以下几项工作：一是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包括《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内的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二是加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学习。2016 年，按照黑龙江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上述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

增强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意识。三是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重点是提升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的凝聚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6 年的公司的总资产为 6,640,965,598.37 元，较 2015 年增长 16.38%；实现营业收入 3,798,127,101.17 元，较 2015 年度增长 23%；营业成本为 2,933,240,601.70 元，较 2015 年度增长了 22.73%；实现利润总额 538,185,228.70 元，较 2015 年度增长 51.05%；实现净利润 401,292,805.45 元，较 2015 年度增长 51.34%。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798,127,101.17	3,087,871,412.32	23.00%
营业成本	2,933,240,601.70	2,389,960,234.71	22.73%
销售费用	13,909,402.46	9,755,796.24	42.58%
管理费用	121,363,524.06	99,209,718.27	22.33%
财务费用	237,237,523.16	246,164,825.36	-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692,854.16	790,008,204.39	18.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712,978.26	-309,515,098.59	-5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70,393.62	-213,814,963.29	161.35%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物流服务业	3,798,127,101.17	2,933,240,601.70	22.77%	23.00%	22.73%	0.75%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780,969,924.79	2,913,980,803.50	22.93%	22.89 %	22.54%	0.98%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物流服务业	综合物流服务	2,933,240,601.70	88.42%	2,389,960,234.71	87.29%	22.73%	业务增加成本相应增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7,465.8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7.7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9,696.3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税金及附加	8,170,894.32	1,408,222.30	480.23%	主要系收入增长较快，流转税额增加且根据财会[2016]22 号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将车船使用税等税项转入税金及附加所致。
销售费用	13,909,402.46	9,755,796.24	42.58%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拓展市场的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623,522.08	-8,620,251.49	142.03%	主要系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587,661.70	54,766,978.49	-87.97%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减少。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712,978.26	-309,515,098.59	-58.22%	主要系投资采购建造船舶及集装箱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70,393.62	-213,814,963.29	161.35%	主要系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05,931,859.65	15.15%	440,240,712.00	7.72%	128.50%	主要系募集资金投入所致
应收票据	59,426,908.77	0.89%	3,600,000.00	0.06%	1550.75%	主要系客户以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21,984,450.99	6.35%	253,669,237.19	4.45%	66.35%	主要系本期业务较上期增长较快且公司适当放宽了信用期限所致
预付款项	114,714,428.10	1.73%	167,717,598.19	2.94%	-31.60%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采购付款信用期延长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168,334.63	0.23%	3,734,561.16	0.07%	306.16%	主要系1年内摊销的售后回租递延收益增加
在建工程	52,554,191.84	0.79%	30,711,957.74	0.54%	71.12%	主要系安盛船务增加在建船舶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726,781.88	0.70%	30,049,713.44	0.53%	55.50%	主要系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681,425.34	4.29%	188,027,426.04	3.30%	51.40%	主要系新增集装箱购买款及售后回租形成递延收益所致
预收款项	11,427,807.41	0.27%	16,842,337.11	0.39%	-32.15%	主要系预收款项期末结存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980,668.02	0.33%	7,862,618.72	0.18%	77.81%	主要系员工数量增加、待遇提高所致

应交税费	145,070,263.41	3.46%	68,701,147.25	1.59%	111.16%	主要系销售规模及盈利能力增加、尚未缴纳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3,541,943.47	0.08%	5,584,212.65	0.13%	-36.57%	主要系本期贷款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56,840,490.27	1.36%	17,786,165.38	0.41%	219.58%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有关融资租赁利息补助款项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船舶	2,811,471,113.67	抵押借款、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集装箱	941,957,034.85	融资租赁、分期购买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3,918,316.54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货币资金	114,057,715.53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监管账户余额
无形资产	33,891,590.99	抵押借款
合计	3,905,295,771.58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中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7月13日公司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股权过户至本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成为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由焦炭和尿素的生产和销售转变为集装箱综合物流服务业务。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重大的非股权投资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到2016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集装箱	不超过 48,000	21,451.32	21,451.32	—	尚未全部投入
商务物流网络及管理系统信息化	不超过 7,000	255.40	255.40	—	尚未全部投入
场站仓储设备及冷链仓储设备	不超过 15,000	—	—	—	尚未投入
合计	64,364.73	21,706.72	21,706.72	—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包括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公司与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昊华化工总公司签署的《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各方确认，自交割日 2016 年 7 月 13 日起，置出资产涉及的资产、负债、员工、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黑化集团承继及承接。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5,000 万元，经营范围：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珠江三角洲普通货船运输；从事国内船舶代理和货物运输代理业务、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多式联运；国际货运代理（不含须经前置许可的项目）；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集装箱装卸；销售：车辆、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原料、煤炭、船用配件、汽车配件、钢材、机电设备、食用农产品、橡胶、润滑油、矿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持股比例 100%。

2、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5,000 万元，经营范围：国内沿海普通货船机务、海务管理，船舶检修、保养，船舶买卖、租赁、营运及资产管理，其他船舶管理服务；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珠江三角洲普通货船运输；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国际船舶管理业务；货物代理、集装箱仓储（化学危险品除外）；销售：船用材料及配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涉及前置许可、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国内沿海外贸集装箱内支线班轮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持股比例 10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的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结构化主体。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不适用

近年来，国务院出台《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将物流业定位于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同时受益于我国长期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宽松的货币政策，以及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区域战略规划的出台，区域间商品交换将更为频繁，国内市场需求得到释放，多品种、多批次货物运输需求的增加，为我国港口内贸集装箱运输市场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目前，各大港口纷纷加大集装箱物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集装箱物流公司也纷纷投入大吨位船舶运营，开辟集装箱航线，特别是随着多式联运的快速发展，以集装箱为运输单元的多式联运能够提高运输效率，实现门到门运输，且由于在运输过程中不需要换箱，可以减少由于中间环节及换装可能带来的货物损坏及损失，有效地降低运输成本，提高运输质量，也推动了集装箱物流业成为一个极具增长潜力的发展行业。同时，在“一带一路”政策利好充分释放的背景下，集装箱物流业更是迎来了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安通控股近年来加大对多式联运布局的投入，加快了综合物流服务平台的建设进程，并且延伸了对接“一带一路”战略的外贸航线开通，取得了卓有成效的发展，也有力地提升其综合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行业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不适用

2017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并举发展的模式，围绕“物流+金融、物流+资本运营、物流+信息化”的发展战略，不断做大、做精、做强集装箱物流主营业务，利用多式联运的网络优势和信息化的平台基础，不断扩展和延伸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努力构建闭环式、一站式的产业生态，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同时，公司未来将开展富有成效的资本运作与投资管理，借助资本的力量去整合渠道、网络、服务互补性强的优质供应商资源，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并致力优化融资渠道和融资形式，打造出了一条适合企业发展的多层次的融资渠道组合，形成了实体产业与投资之间的协同效应，打造企业发展产融结合的双擎动力，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不适用

2017 年是我国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之年，对于公司来说，既有做大做强的重大战略机遇，又面临复杂严峻的市场形势挑战。2017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较2016年增长30%（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为完成上述经营计划，2017年在经营中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模式

2017年，公司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积极对接资本市场，发挥股权、债权融资等资本

市场直接融资工具的作用，开展更加富有成效的资本运作与融资管理，对融资渠道和融资形式进行优化，找寻一条更加适合安通发展的多层次的融资渠道组合，实现企业规模扩大和效益提高的同步运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建设高质量的人才队伍

2017年，公司将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按照精干高效、权责一致的原则，相应调整组织架构；制定与之相适应的绩效评价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进一步加强公司团队建设、发挥各职能部门的作用，增强企业凝聚力；做好人员的储备、培养和配置工作，进一步完善以利润考核为核心的绩效考核机制；全面提升企业科学管理水平，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三、保运营，创效益，坚持增收降本

积极构建以全面成本管控为核心的经营体系，要把成本管控渗透到各项管理当中。由财务部门牵头组织协调，以采购成本、人工成本、单位消耗、固定性成本、社会性成本、战略性成本为主要内容，形成方方面面的大成本管理格局。同时完善全面成本管控模式，明确责任，责任到人，调动所有人的智慧，形成成本管控的合力。

四、打造软实力，实现新跨越

新的一年，公司将致力于打造软实力，在公司治理、后勤保障、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投入更多，形成更好基础，创造更好条件。不断提升员工的工作生活环境，贯彻人本精神，加快人才培养，为今后发展做准备，让每位员工都有潜能和价值充分发挥的平台，人人都有发展提升的空间。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一）政策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内贸集装箱物流综合业务，主要依赖于自有或租赁的船舶从事国内港口之间的海上运输。国内港口之间的海上运输是我国重要的战略性产业，长期来看国家还会继续加大对国内沿海运输的支持力度，但对于国内港口之间的海上运输相关政策在未来一定期限内仍具有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业务布局 and 战略发展，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请投资者注意。

（二）竞争风险

目前，集装箱物流行业竞争较为激烈、行业集中度较高，大型国企占据较大市场份额，与之相比，这类竞争对手拥有较大的运力、更多的船队和更大的业务规模。同时，公司还面临行业内其它公司的激烈竞争。

（三）业绩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从事的集装箱物流综合业务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每年第一季度是公司业务收入的淡季，受元旦、春节等假期因素影响，集装箱物流业务的需求在此期间内较小。每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是公司业务收入的稳定期；第四季度为公司的业务旺季，特别是11、12月，客户多在该期间内采购集装箱物流服务。因而收入的季节性导致公司可能存在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四) 集装箱物流运输安全风险

集装箱物流系以集装箱为载体，通过海上运输工具（船舶等）、内河运输工具（驳船等）或陆上运输工具（铁路、集装箱卡车等）等对集装箱进行运输。集装箱和船舶是公司的主要营运资产。集装箱或船舶在上述运输过程中，可能存在因遭遇暴风雨或台风等意外因素而造成集装箱损坏或灭失、集装箱装载的货物受损或灭失、船舶损坏甚至沉没的风险。虽然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对集装箱、货物、船舶均购买了航运物流业企业一般所购买的保险并对保险责任范围进行了较大的扩展，但该等风险仍可能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公司当年盈利，且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分配利润。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在征集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公司 2017 年拟加大整合水路、铁路、公路运输资源协同运作，做大、做精、做强集装箱物流主营业务，进一步利用多式联运的网络优势和信息化的平台基础，不断扩展和延伸综合物流服务能力。因此，鉴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考虑，公司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16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0	0	0	401,292,805.45	0
2015 年	0	0	0	0	265,160,722.05	0

2014 年	0	0	0	0	247,790,431.67	0
--------	---	---	---	---	----------------	---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 诺 背 景	承 诺 类 型	承 诺 方	承 诺 内 容	承 诺 时 间 及 期 限	是 否 有 履 行 期 限	是 否 及 时 严 格 履 行	如 未 能 及 时 履 行 应 说 明 未 完 成 履 行 的 具 体 原 因	如 未 能 及 时 履 行 应 说 明 下 一 步 计 划
与 重 大 资 产 重 组 相 关 的 承 诺	股 份 限 售	郭东泽、郭东圣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黑化股份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 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7 月 17 日	是	是		
	股 份 限 售	纪世贤、卢天赠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黑化股份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12 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 年 7 月 18 日-2017 年 7 月 17 日	是	是		
	股 份 限 售	王强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黑化股份的新增股份时，（1）如本人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 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2）如本人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 12 个月的，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12 个月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 年 7 月 18 日-2017 年 7 月 17 日	是	是		
	股 份 限 售	郭东泽、郭东圣、纪世贤、卢天赠、王强	1、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2、若本人所认购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 年 7 月 18 日-2017 年 1 月 17 日	是	是		
	股 份 限 售	郭东泽、长城国融	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黑化股份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36 个月之后按照中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	是	是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间；承诺期限：2016年9月5日-2019年9月4日				
解决同业竞争	郭东泽、郭东圣	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未从事任何对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 2、本人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黑化股份认为必要时，本人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2）黑化股份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3）如本人及相关企业与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利益； （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郭东泽、郭东圣	1、不利用自身对黑化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黑化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低于（如黑化股份为买方则“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同时，本人将保证黑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人及相关企业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黑化股份《公	承诺时间：2016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与黑化股份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黑化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黑化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黑化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盈利预测及补偿	郭东泽、郭东圣、王强、纪世贤、卢天赠	1、业绩承诺 郭东泽、郭东圣、王强、纪世贤和卢天赠承诺，标的公司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实现的标的公司备考合并净利润（标的公司备考合并净利润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标的公司备考合并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2,820 万元、40,690 万元、47,370 万元。 2、补偿安排 （1）补偿原则 若拟购买资产于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相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下限，则业绩承诺方应就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差额部分按照业绩承诺方各自持有的拟购买资产的权益比例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责任。 业绩承诺方各自持有的拟购买资产的权益比例的计算方式为： [(该方持有安通物流的股权比例 x 经评估的安通物流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该方持有安盛船务的股权比例 x 经评估的安盛船务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经评估的安通物流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经评估的安盛船务全部股权的交易价格)。 若标的公司于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数超出该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该部分超出利润可用于弥补利润承诺期内此后年度标的公司实际实现净利润数额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额时的差额。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2016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各方一致同意：《盈利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项下业绩承诺方的累计补偿股份总数，应以业绩承诺方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取得的新增股份总数为上限。业绩承诺方在对上市公司进行上述补偿时，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或等于0时，按0计算，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2) 专项审计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应在利润承诺期内各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拟购买资产实现的业绩指标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根据《专项审核报告》确定业绩承诺方承诺净利润数与拟购买资产实际实现净利润数的差额，并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该差额。 (3) 业绩补偿 于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任一年度内，若拟购买资产截至当年年末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年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方应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由业绩承诺方优先以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可由业绩承诺方以现金方式补足。 (a) 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的计算公式为：[（截至当年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年年末累计实际实现净利润）÷承诺净利润数总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总数－截至当年年末已补偿的股份数 “截至当年年末”系指自2016年1月1日起算，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或2018年12月31日；“承诺净利润数总和”系指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承诺净利润下限之和。 如果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中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至补偿完成日期间实施现金分红，业绩承诺方应将其于股份补偿前累计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返还予上市公司；返还金额不作为已补偿金额，不计入各年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返还期限为当年关于标的公司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60日内。 返还金额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					
--	--	--	--	--	--	--	--

		分红收益×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 若根据上述公式（a）计算得出的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中存在不足 1 股的情形，不足一股的部分若大于 0.5，则按 1 股计算；若小于或等于 0.5，则忽略不计。 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至补偿完成日的期间内，若上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补偿股份数量亦应据此作相应调整，具体计算公式为：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 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中的任一年度，若依据上述公式（a）确定的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为正数，则业绩承诺方应以该等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上市公司在《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协助业绩承诺方通知证券登记机构将业绩承诺方持有的等额数量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单独锁定，并应在随后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事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事宜后，上市公司将以 1.00 元的总价格定向回购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并予以注销（以下简称“回购注销方案”）。 在业绩承诺方需以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形，经上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业绩承诺方可以向其他股东无偿赠予股份的方式实施盈利补偿。本条款中，“其他股东”系指截至业绩承诺方赠予股份实施公告中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除业绩承诺方之外的其他上市公司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业绩承诺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后的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 自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确定之日（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日）起至该等股份被注销或被无偿赠与之前，业绩承诺方就该等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收益分配的权利。 在利润承诺期内，如业绩承诺方中某一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低于根据上述公式（a）计算得出的待补偿股份数量，或业绩承诺方中某一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因被冻结、被强制执行或其他原					
--	--	--	--	--	--	--	--

		因被限制转让或不能转让，则于补偿义务发生之日（即《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 60 日内，就其未能或无法以股份进行补偿的当年应补偿金额，该补偿义务方可选择以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当年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业绩承诺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业绩承诺方届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的每股发行价格。 （4）减值测试 利润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与最后一个利润承诺年度相关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的 30 日内，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拟购买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利润承诺期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标的资产交易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新增股份总数），则由业绩承诺方按照其各自持有的经评估的标的资产价值的比例向上市公司另行补偿股份。 另行补偿股份的计算公式为：（利润承诺期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每股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方届时已补偿股份总数 在上述公式中，“利润承诺期期末标的资产减值额”为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减去利润承诺期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并扣除自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后所得净额；在计算“业绩承诺方届时已补偿股份总数”时，如之前存在业绩承诺方以现金进行补偿的情形，则应将已补偿的现金折算为股份数，计算公式为：已补偿现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每股发行价格。 业绩承诺方就标的资产减值进行补偿时，应首先采取股份补偿的方式；若业绩承诺方中某一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足以实施股份补偿，就不足部分，应由相关补偿义务方以现金方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保证黑化股份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有效。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关于标的公司经营场所的承诺：本人承诺，若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下属子公司因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未取得房产证问题无法继续租赁该等房产，且未能及时变更所涉及的经营场所，对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或是上述情况被房地产管理部门处以罚款，本人将无条件承担该等搬迁成本、损失及罚款，保证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业务经营不会因上述租赁事宜受到不利影响。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长城国融	配套募集资金交易对方关于认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资金来源的承诺：本人/本公司认购黑化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资金来源为本人/本公司自有资金或以合法方式自筹资金，不存在向第三方另行募集的情况，且认购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黑化股份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关联方的情况。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关于安通物流历史上存在的红筹架构相关事项的确认及承诺：郭东泽、郭东圣承诺，就尚存的与安通物流过往境外上市安排有关的、由郭东泽、郭东圣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郭东泽、郭东圣承诺将在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将其注销；就纪世贤、卢进治持有的时运、鸿荣，郭东泽、郭东圣将确保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完成注销手续；如由于任何郭东泽、郭东圣无法控制、无法预期且无法克服的原因导致无法完成前述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的注销，郭东泽、郭东圣将向或确保纪世贤、卢进治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向无关联的第三方转让该等公司的股权。郭东泽承诺，在仁建安通集装箱资产相关的全部融资租赁合同（或售后回租合同）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6 个月内，向安通物流或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出售该等集装箱资产。郭东泽、郭东圣确认在红筹架构建立和拆除过程中涉及的股权/股份转让和回购等全部事项均符合当地法律法规规定，股权/股份转让协议和回购协议均已签署完毕，不存在潜在的纠纷和隐患；安通物流红筹架构项下的所有控制协议已经解除，安通物流不存在申报境外上市未撤回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导致本次重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是	是		

			组存在障碍的情形。 郭东泽、郭东圣承诺，如因上述事项或其他与历史上存在的红筹架构相关的任何事项，给安通物流及其关联方造成任何损失或产生额外责任，均由郭东泽、郭东圣代为清偿且承担连带责任，郭东泽、郭东圣放弃向安通物流及其关联方追索的权利。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关于规范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的资金、资产；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提供担保；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为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提供资金支持，如有发生，将逐步减少该等资金支持直至消除。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不会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提供担保；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为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如有发生，将逐步减少该等资金支持直至消除。 如因本承诺函签署之日前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存在的对外担保或关联方资金往来相关事项给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关联方造成任何损失或产生额外责任，均由承诺人代为清偿且承担连带责任，承诺人放弃向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及其关联方追索的权利。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郭东圣	关于不再参与债务重组安排的承诺：本人将确保安通物流、安盛船务不再参与类似债务重组安排或第三方（不论是否构成关联关系）的融资安排； 如历史上曾经发生的债务重组安排对安通物流、安盛船务造成任何损失，本人将以现金向安通物流、安盛船务进行足额补偿，确保安通物流、安盛船务不会因此遭受任何实际损失。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其他	郭东泽	关于不存在同业竞争的说明及承诺：仁建安通的主营业务为集装箱买卖、出租业务，自设立至今从未从事集装箱物流业务，未来亦不会从事集装箱物流业务，与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集装箱物流及船运服务”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本人承诺仁建安通向安通物流或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出售该等集	承诺时间：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期间。	否	是		

			装箱资产之后 1 个月内立即开展仁建安通的注销手续并尽快完成 注销。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所购买的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的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数	预测数	差额	完成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35.89	32,820.00	2,915.89	108.88%

因此：本公司基于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标的资产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 2016 年度盈利预测利润数已经实现。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经基本完成，公司的资产类别、业务构成及股权结构等发生了重大变化，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公司将继续执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标的资产现行的相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公司决定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残值率、安全生产费用等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更准确、公允地反映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发表了结论性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披露于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3）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年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计机构期间认真负责、专业敬业，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标的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因煤炭买卖合同的履行存在争议起诉公司及黑化集团，原告诉称其与公司于 2000 年 7 月签订煤炭买卖合同后陆续发生业务往来，与黑化集团于 1998 年 9 月签订煤炭买卖合同后陆续发生业务往来。2009 年 5 月原告与公司经对账后，于 2009 年 12 月 7 日签订还款协议书，协议确认公司欠原告货款共计 30,955,069.99 元，2010 年至 2013 年每年还款 600 万元，余款 2014 年一次性还清。此后，被告分期还款 1,818.3 万元，其中：2010 年至 2013 年分别还款 183,425.87 元、800	详情请查阅 2016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71

万元、900 万元、100 万元。剩余 12,771,644.12 元，原告多次催要无果，为维护其所诉求的权益不受侵害，特诉之人民法院。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给付原告欠款 12,771,644.12 元及利息 1,457,000.00 元，两被告承担连带支付责任同时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目前此案尚处于管辖权异议听证，裁定未下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黑化集团、昊华公司	民事诉讼	买卖合同纠纷	185,586,174.84	否	已调解	该案件已调解完毕，黑化集团已根据调解协议向龙煤集团支付了全部费用，该诉讼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黑化集团已根据调解协议向龙煤集团支付了全部费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7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1 号)，因公司涉及公司的重大诉讼未及时披露，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七条规定。因此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三十万元罚款；对公司原董事长隋继广给予警告，并处以五万元罚款。

2016 年 7 月 9 日隋继广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或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公司原持有的黑龙江黑化集团中美碧碧肥有限责任公司 64.66%的股权已过户登记至黑化集团名下。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08,104,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08,104,6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08,104,6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4.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全部为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因银行授信和融资业务需要进行的相互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	175,291,133		175,291,133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50,000		11,650,000
	其他社会股东	203,058,867		203,058,867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郭东泽		373,798,524	373,798,524
	郭东圣		197,158,965	197,158,965
	王强		69,085,139	69,085,139
	纪世贤		18,754,653	18,754,653
	卢天赠		3,331,230	3,331,230
	长城国融		10,000,000	10,000,000
股份总数		390,000,000	672,128,511	1,062,128,511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2016 年 7 月 18 日，公司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共计 575,709,779 股。

2、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之配套募集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共计 96,418,732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郭东泽			287,379,792	2,873,797,924	参与非公开发行限售，限售 36 个月	2019 年 7 月 17 日
郭东泽			86,418,732	86,418,732	参与非公开发行限售，限售 36 个月	2019 年 9 月 4 日
郭东圣			197,158,965	197,158,965	参与非公开发行限售，限售 36 个月	2019 年 7 月 17 日
王强			69,085,139	69,085,139	参与非公开发行限售，限售 12 个月	2017 年 7 月 17 日
纪世贤			18,754,653	18,754,653	参与非公开发行限售，限售 12 个月	2017 年 7 月 17 日
卢天赠			3,331,230	3,331,230	参与非公开发行限售，限售 12 个月	2017 年 7 月 17 日
长城国融			10,000,000	10,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限售，限售 36 个月	2019 年 9 月 4 日
合计			672,128,511	672,128,51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 股 (A 股)	2016 年 7 月 18 日	6.34	484,538,757	2019 年 7 月 17 日	484,538,757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16 年 7 月 18 日	6.34	91,171,022	2017 年 7 月 17 日	91,171,022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16 年 9 月 5 日	7.26	96,418,732	2019 年 9 月 4 日	96,418,732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共计新增 672,128,511 股 A 股股份。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置出了原黑化股份的资产和负债，置入了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 100%的股权，公司资产规模显著增加。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08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28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郭东泽	373,798,524	373,798,524	35.19	373,798,524	质押	274,500,000	境内自然 人
郭东圣	197,158,965	197,158,965	18.56	197,158,965	质押	127,000,000	境内自然 人

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		175,291,133	16.50		质押	61,590,000	国有法人
					冻结	113,701,133	
王强	69,085,139	69,085,139	6.50	69,085,139	质押	69,083,850	境内自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69,254	2.1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纪世贤	18,754,653	18,754,653	1.77	18,754,653	质押	18,754,653	境内自然人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50,000	1.10		无		国有法人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94	10,000,00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74,710	0.8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85,007	0.6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	175,291,133	人民币普通股	175,291,13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069,254	人民币普通股	23,069,254
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74,710	人民币普通股	9,374,7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85,007	人民币普通股	6,385,0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64,931	人民币普通股	2,264,931
郭亚娟	2,09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0,700
刘润锋	1,908,731	人民币普通股	1,908,731
许基瑜	1,784,401	人民币普通股	1,784,401
林和坤	1,76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1,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郭东泽先生和第二大股东郭东圣先生为兄弟关系，作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昊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化工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与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郭东泽	287,379,792	2019 年 7 月 18 日	287,379,792	非公开发行限售
2	郭东圣	197,158,965	2019 年 7 月 18 日	197,158,965	非公开发行限售

3	郭东泽	86,418,732	2019 年 9 月 4 日	86,418,732	非 公 开 发 行 限 售
4	王强	69,085,139	2017 年 7 月 18 日	69,085,139	非 公 开 发 行 限 售
5	纪世贤	18,754,653	2017 年 7 月 18 日	18,754,653	非 公 开 发 行 限 售
6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9 年 9 月 4 日	10,000,000	非 公 开 发 行 限 售
7	卢天赠	3,331,230	2017 年 7 月 18 日	3,331,230	非 公 开 发 行 限 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郭东泽先生和第二大股东郭东圣先生为兄弟关系，作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郭东泽、郭东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郭东泽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长，郭东圣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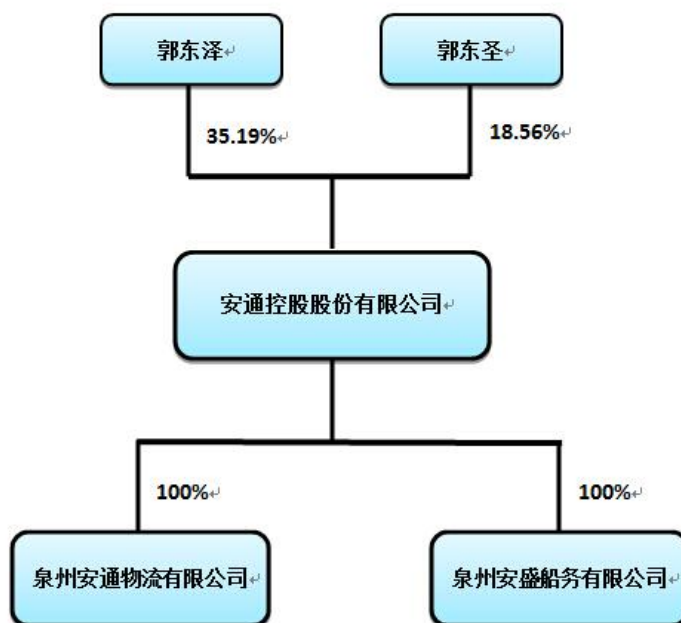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郭东泽、郭东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郭东泽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长，郭东圣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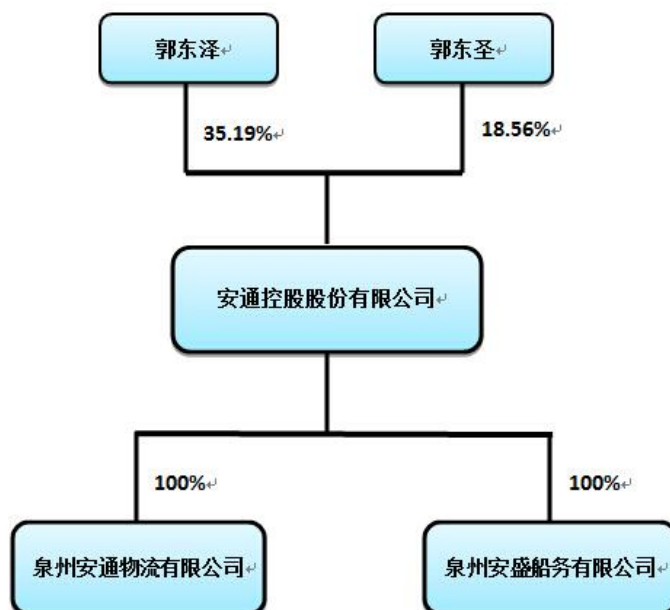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6-054)。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 股东 名称	单位 负责 人或 法定 代表 人	成 立 日 期	组 织 机 构 代 码	注 册 资 本	主 要 经 营 业 务 或 管 理 活 动 等 情 况
黑 龙 江 黑 化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隋继广	1997 年 4 月 24 日	912302002456102371	360,000,000	煤气、粗苯、苯、煤焦油、苯酚、萘、蒽、洗油、煤焦沥青、杂酚、氨、甲醇、液氧、液氮、硫磺、硝酸、二氧化碳、氨水、过氧化氢、硝酸铵生产（《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9月8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限华龙物流分公司经营），焦炭、化肥、复合肥生产，压力容器设计、制造；货物、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制造、加工，塑料制品制造，货物（不含危险品）仓储、装卸。
情况 说明	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第三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75,291,133 股，持股比例为 16.50%。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隋继广	董事长	男	49	2014 年 12 月 2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5.27	否
栾友	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4.40	否
田晓耕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3.73	否
唐文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7,500	7,500			3.75	否
郭春峰	董事	男	42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4.00	否
赵娜	董事	女	35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0	否
许兆辉	独立董事	男	58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0	否
郭馨梅	独立董事	女	49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0	否
何显峰	独立董事	女	46	2016 年 4 月 11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0	否
杨金英	独立董事	女	45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2.80	否
郭伟	独立董事	男	43	2016 年 4 月	2016 年 8 月					2.00	否

				月 11 日	月 10 日						
杜秀云	监事会主席	女	43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2.80	否
林波	监事	男	46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2.80	否
冯智勇	监事	男	40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2.80	否
任海林	副总经理	男	49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3.70	否
刘亚芳	总会计师	女	54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3.80	否
张连增	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2 年 6 月 16 日	2016 年 8 月 10 日					3.80	否
郭东泽	董事长	男	42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373,798,524			71.04	是
郭东圣	董事、总经理	男	39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197,158,965			66.84	是
王经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51.27	否
崔建霖	董事	男	42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0	否
赵雪媛	独立董事	女	47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5.00	否
储雪俭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5.00	否
包季鸣	独立董事	男	65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5.00	否
李木理	监事会主席	女	57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52.44	否
陈育铭	监事	男	51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38.72	否

卢金勇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1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10.00	否
周鸿辉	副总经理	男	54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51.04	否
颜联源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31.02	否
李良海	财务总监	男	45	2016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44.32	否
合计	/	/	/	/	/	7,500	570,964,989		/	485.3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隋继广	最近五年担任黑化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原料供应分公司经理、黑化集团副总经理、黑化集团副总经理兼黑化集团工会主席，黑化集团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16 年 7 月 9 日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栾友	最近五年担任黑化集团双氧水厂厂长、本公司焦化厂厂长、黑化集团总调度长、黑化集团总经理助理、黑化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田晓耕	最近五年担任本公司焦化厂焦油车间主任、副厂长兼总工程师，齐齐哈尔市德科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兼焦油加工区主任、鸡西市东森煤化工有限公司经理、本公司焦化厂厂长兼齐齐哈尔市德科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经理。2013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唐文革	最近五年担任黑化集团硝铵厂厂长助理、总工程师兼技术科科长；黑化集团安环部副部长、部长、黑化集团硝铵厂厂长。2012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郭春峰	最近五年担任本公司尿素厂合成车间副主任、机械动力科科长、副厂长；本公司机械动力部部长，担任本公司董事。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赵娜	最近五年担任黑化集团团委书记。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许兆辉	最近五年担任黑龙江安联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郭馨梅	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兼文科实践中心主任；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相应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何显峰	最近五年担任吉林热力总公司财务处长，现任哈尔滨工大高新股份公司董事、哈尔滨工业大学高新技术开发总公司总会计师。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杨金英	最近五年担任铁道部党校铁路企业管理教研部讲师、副教授；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因工作变动

	原因于 2016 年 4 月 11 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并相应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郭伟	最近五年担任长江证券投行部项目经理、长江巴黎百富勤经理、安信证券哈尔滨营业部总经理助理，现任黑龙江禾田丰泽兴农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秘。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杜秀云	最近五年历任黑化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黑化集团公司热电厂主管会计、德科公司副主任会计师、黑化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黑化集团公司审计部部长，黑化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因任职到期监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林波	最近五年任本公司监事部部长、纪委副书记。因任职到期监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冯智勇	最近五年历任黑化集团生产部副部长兼调度中心主任、黑化集团办公室主任、本公司总调度长、经济运营部部长。因任职到期监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任海林	最近五年担任本公司焦化厂副厂长，总工程师，厂长，本公司原料采购部部长。2012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因任职到期，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刘亚芳	最近五年任本公司总会计师、黑化集团总会计师。因任职到期，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连增	最近五年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因任职到期，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郭东泽	最近五年内任职于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截止到本报告期末，仍担任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董事长，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长。
郭东圣	最近五年内任职于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截止到本报告期末，仍担任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总经理，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总经理。
王经文	最近五年内担任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副总经理。
崔建霖	最近五年内担任甘肃省燃气总公司计划财务处会计，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蓝星石化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蓝星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蓝星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处处长，现任中国化工财务有限公司会计服务部副总经理，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
赵雪媛	最近五年内担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力电工襄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储雪俭	最近五年内担任上海大学现代物流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教授、博导。兼任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物流专业委员会副会长、上海市物流学会副会长、上海物流企业家协会智库，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包季鸣	最近五年内担任复旦发展研究院秘书长，上海教育委员会科技处副处长，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海外公司总裁、集团执行董事兼海外公司董事长。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系教授，EMBA 学术主任，同时兼任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李木理	最近五年内任职香港冠宏星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鑫福源投资有限公司、源捷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以及泉州东海滨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石狮市明祥织造发展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监事会主席。
陈育铭	最近五年内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监事，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监事。
卢金勇	最近五年内任职于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担任轮机长职务，2013 年至今担任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监事，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

	通控股职工代表监事。
周鸿辉	最近五年内任职于安盛船务，担任安盛船务常务副总经理，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副总经理。
颜联源	最近五年内在波士威尔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中国香港）任副总裁，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上海希尔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任外部董事，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会秘书。
李良海	最近五年在北京永特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经理，2015 年 6 月加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在公司财务部任职，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包季鸣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EMBA 学术主任	2009 年 4 月	
包季鸣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6 月	
包季鸣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4 月	
包季鸣	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9 月	
储雪俭	上海大学	系副主任、物流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	1984 年 7 月	
赵雪媛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2007 年 1 月	
赵雪媛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 月	
赵雪媛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5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确定。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依据公司管理制度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报酬参照同行业或地区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485.34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31.6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隋继广	董事长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16 年 7 月 9 日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栾友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田晓耕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唐文革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郭春峰	董事	离任	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赵娜	董事	离任	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许兆辉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郭馨梅	独立董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何显峰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杨金英	独立董事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郭伟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任职到期董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杜秀云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任职到期监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林波	监事	离任	因任职到期监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冯智勇	监事	离任	因任职到期监事会换届选举，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任海林	副总经理	离任	因任职到期，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刘亚芳	总会计师	离任	因任职到期，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连增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因任职到期，自 2016 年 8 月 10 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郭东泽	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长。
郭东圣	董事、总经理	选举	董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总经理。
王经文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董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副总经理。
崔建霖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
包季鸣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赵雪媛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储雪俭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独立董事。
李木理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监事会主席。
陈育铭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监事。
卢金勇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改选，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职工代表监事。
周鸿辉	副总经理	聘任	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副总经理
颜联源	董事会秘书	聘任	由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董事会秘书。
李良海	财务总监	聘任	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起担任安通控股财务总监。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7 月 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黑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1 号），因公司涉及公司的重大诉讼未及时披露，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七条规定。因此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三十万元罚款；对公司原董事长隋继广给予警告，并处以五万元罚款。2016 年 7 月 9 日隋继广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90
行政人员	162
业务人员	568
财务人员	45
合计	8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3
本科	319
大专	466
大专以下	77
合计	86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不适用

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和经营管理理念，结合市场薪酬水平通过岗位价值评估，公司提供了具有竞争性、公平性的薪酬体系以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给员工的价值分配，有经济类回报和非经济类回报两大类；经济类回报包括工资和福利等，非经济类回报包括工作环境、技能提升、发展机会、成就感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不适用

回往 2016 年，公司在完成各项常规培训的基础上，开展了中高层领导力、“蓝鲸计划”和员工户外拓展等系列培训项目，旨在提升公司员工的管理素养和专业技能水平。寄望 2017 年，我们将紧密围绕年度发展战略，开展各专项培训以促进人才梯队建设和战略人才培养，为公司经营目标达成提供人才保障。着眼现在，我们将重点推进以下几个方面培训：

- 1、整合线上线下平台，依托公司的线上网络培训学院，结合学习团队每月线下知识分享会，倡导团队学习精神，打造学习型团队。
- 2、紧跟业务节奏，开展专项培训，提高核心团队人员的业务技能和管理水平，提升团队绩效，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 3、结合公司战略及工作实际，调动内外优质资源，组织开展全员内训，夯实基础，打造内训

师队伍，促进公司知识沉淀和技能传承。

4、梳理优化培训流程，完善培训管理体系。对现有的各项培训流程进行梳理和优化，建立一套符合公司需求的培训管理体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继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使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更加完善，公司运作也更加规范，公司治理的整体水平取得显著提高。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使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已完全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均履行法定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组成人员为 7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履行诚信和勤勉职责，所做决策符合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组成人员 3 人，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全体监事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规范性、合法性进行监督，以此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专项制度，报告期内上述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6、关于内部控制建设：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在 2012 年正式启动内部控制规范的制订及实施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形成了公司 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为规避经营风险提高管理水平奠定了基础。

7、关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及黑龙江证监局的要求，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对内幕信息进行规范管理，杜绝内幕交易发生。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4月11日	http://www.sse.com.cn/	2016年4月12日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年6月7日	http://www.sse.com.cn/	2016年6月8日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8月10日	http://www.sse.com.cn/	2016年8月11日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10月14日	http://www.sse.com.cn/	2016年10月15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隋继广	否	3	3	0	0	0	否	2
栾友	否	5	5	0	0	0	否	2
唐文革	否	5	5	0	0	0	否	2
郭春峰	否	5	5	0	0	0	否	2
田晓耕	否	5	4	0	0	1	否	1
赵娜	否	5	2	0	0	3	否	0
许兆辉	是	5	5	0	0	0	否	2
何显峰	是	5	5	0	0	0	否	2
郭伟	是	5	5	0	0	0	否	2
郭馨梅	是	2	2	0	0	0	否	1
杨金英	是	2	2	0	0	0	否	1
郭东泽	否	6	6	0	0	0	否	2
郭东圣	否	6	6	0	0	0	否	2
王经文	否	6	6	0	0	0	否	2
崔建霖	否	6	5	3	1	0	否	2
赵雪媛	是	6	5	3	1	0	否	2
储雪俭	是	6	6	3	0	0	否	2
包季鸣	是	6	6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履职期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能够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就公司定期报告、审计报告、审计费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人员薪酬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并将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备注：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会审字[2017]1215 号

审 计 报 告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通控股”）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安通控股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安通控股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通控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

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婕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浩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5,931,859.65	440,240,712.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426,908.77	3,600,000.00
应收账款		421,984,450.99	253,669,237.19
预付款项		114,714,428.10	167,717,598.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2,753,210.65	383,455,673.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599,831.22	22,098,211.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168,334.63	3,734,561.16
其他流动资产		148,942,139.29	132,058,581.12
流动资产合计		2,216,521,163.30	1,406,574,574.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81,738,307.60	3,996,784,534.83
在建工程		52,554,191.84	30,711,957.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775,307.85	40,116,442.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968,420.56	13,983,02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726,781.88	30,049,713.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681,425.34	188,027,426.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24,444,435.07	4,299,673,100.88
资产总计		6,640,965,598.37	5,706,247,675.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4,100,000.00	636,7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4,660,000.00	294,200,000.00
应付账款		603,773,489.32	539,688,265.74
预收款项		11,427,807.41	16,842,337.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980,668.02	7,862,618.72
应交税费		145,070,263.41	68,701,147.25
应付利息		3,541,943.47	5,584,212.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565,642.42	73,212,396.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8,244,676.77	653,311,453.6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21,364,490.82	2,296,112,431.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16,255,882.73	2,011,077,098.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6,840,490.27	17,786,16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3,096,373.00	2,028,863,263.58
负债合计		4,194,460,863.82	4,324,975,694.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60,711,170.98	532,474,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6,367,822.80	77,065,158.74
减：库存股		643,647,291.29	
其他综合收益		-153,055.10	-200,687.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7,813,704.26	77,049,417.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55,412,382.90	694,883,86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6,504,734.55	1,381,271,980.4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6,504,734.55	1,381,271,980.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40,965,598.37	5,706,247,675.29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839.94	22,790,579.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71,882.22
应收账款			152,183,850.81
预付款项			5,447,016.8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182,833.07	5,357,032.58
存货			76,868,735.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4,063.07	10,841,845.21

流动资产合计		30,759,736.08	275,260,942.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93,647,291.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666.92	714,864,266.77
在建工程			1,314,515.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3,869,958.21	716,178,781.97
资产总计		4,324,629,694.29	991,439,724.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700,000.00
应付账款		4,500.00	388,162,267.15
预收款项			14,598,578.34
应付职工薪酬		359,286.98	8,660,750.52
应交税费		93,199.26	14,120,342.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008,066.09	804,720,460.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465,052.33	1,251,962,398.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003,07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03,076.92
负债合计		15,465,052.33	1,268,965,475.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62,128,511.00	3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47,156,119.85	325,637,33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969,578.70
盈余公积		28,067,460.06	28,067,460.06
未分配利润		-728,187,448.95	-1,031,200,129.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9,164,641.96	-277,525,75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24,629,694.29	991,439,724.39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98,127,101.17	3,087,871,412.32
其中：营业收入		3,798,127,101.17	3,087,871,412.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17,545,467.78	2,737,878,545.39
其中：营业成本		2,933,240,601.70	2,389,960,234.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70,894.32	1,408,222.30
销售费用		13,909,402.46	9,755,796.24
管理费用		121,363,524.06	99,209,718.27
财务费用		237,237,523.16	246,164,825.36
资产减值损失		3,623,522.08	-8,620,251.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0,581,633.39	349,992,866.93
加：营业外收入		64,191,257.01	61,061,310.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672.80
减：营业外支出		6,587,661.70	54,766,978.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45,247.29	47,209,618.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8,185,228.70	356,287,199.32
减：所得税费用		136,892,423.25	91,126,477.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292,805.45	265,160,722.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292,805.45	265,160,722.0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31.93	-7,269.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631.93	-7,269.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631.93	-7,269.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631.93	-7,269.0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1,340,437.38	265,153,453.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1,340,437.38	265,153,453.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4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一、营业收入		153,578,626.07	862,546,762.89
减：营业成本		168,458,068.73	1,007,917,863.15
税金及附加		2,146,823.70	17,515.14
销售费用		3,097,173.98	6,214,582.34
管理费用		109,348,104.60	95,259,907.65
财务费用		-360,898.92	7,498,844.20
资产减值损失		1,401,065.92	34,735,69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511,711.94	-289,097,646.50
加：营业外收入		424,875,824.85	3,649,562.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245,025.46	8,744.95
减：营业外支出		1,321,010.84	112,158.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3,043,102.07	-285,560,241.6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043,102.07	-285,560,241.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3,043,102.07	-285,560,241.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0,213,963.41	2,840,797,333.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591,006.21	214,221,89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4,804,969.62	3,055,019,228.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2,932,959.32	1,927,559,851.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015,707.92	148,908,53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464,279.88	142,381,19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99,168.34	46,161,44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5,112,115.46	2,265,011,02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692,854.16	790,008,20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34,187.33	32,964,299.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4,925.33	2,792,284.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29,112.66	35,756,584.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942,090.92	345,271,68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942,090.92	345,271,68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712,978.26	-309,515,098.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0,350,000.00	886,2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778,670.60	177,4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2,128,670.60	1,063,6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8,208,000.00	627,1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982,021.69	60,525,110.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768,255.29	589,739,85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0,958,276.98	1,277,444,96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70,393.62	-213,814,96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19,253.44	-11,471.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3,031,016.08	266,666,670.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843,128.04	52,176,457.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874,144.12	318,843,128.04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16,039.72	342,232,560.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89,625.11	593,557,18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105,664.83	935,789,749.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388,071.70	585,254,541.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14,042.21	75,768,686.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6,155.38	22,45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13,198.22	185,131,27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271,467.51	846,176,96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65,802.68	89,612,788.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0,58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3,647,291.2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147,87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147,875.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78,670.60	251,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878,670.60	295,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01,673.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80,492.25	114,589,060.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80,492.25	455,190,73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298,178.35	-159,890,734.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5,499.89	-70,277,945.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339.83	71,366,28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39.94	1,088,339.83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2,474,227.00				77,065,158.74		-200,687.03		77,049,417.78		694,883,863.93		1,381,271,98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2,474,227.00				77,065,158.74		-200,687.03		77,049,417.78		694,883,863.93		1,381,271,98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8,236,943.98				479,302,664.06	643,647,291.29	47,631.93		40,764,286.48		360,528,518.97		1,065,232,754.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631.93				401,292,805.45		401,340,437.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8,236,943.98				479,302,664.06	643,647,291.29							663,892,316.7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28,236,943.98				479,302,664.06								1,307,539,608.0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43,647,291.29							-643,647,291.29
（三）利润分配									40,764,286.48		-40,764,286.48		
1．提取盈余公积									40,764,286.48		-40,764,286.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009,720.87					9,009,720.87
2. 本期使用								9,009,720.87					9,009,720.87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60,711,170.98				556,367,822.80	643,647,291.29	-153,055.10		117,813,704.26		1,055,412,382.90		2,446,504,734.5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2,474,227.00				77,065,158.74		-193,418.03		50,533,345.57		456,239,214.09		1,116,118,527.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2,474,227.00				77,065,158.74		-193,418.03		50,533,345.57		456,239,214.09		1,116,118,527.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69.00		26,516,072.21		238,644,649.84		265,153,45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69.00				265,160,722.05		265,153,453.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516,072.21		-26,516,072.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6,516,072.21		-26,516,072.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449,652.81					8,449,652.81
2. 本期使用								8,449,652.81					8,449,652.8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2,474,227.00				77,065,158.74		-200,687.03		77,049,417.78		694,883,863.93		1,381,271,980.42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0				325,637,339.56			9,969,578.70	28,067,460.06	-1,031,200,129.72	-277,525,75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0				325,637,339.56			9,969,578.70	28,067,460.06	-1,031,200,129.72	-277,525,75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128,511.00				3,621,518,780.29			-9,969,578.70		303,012,680.77	4,586,690,393.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043,102.07	293,043,102.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2,128,511.00				3,621,518,780.29						4,293,647,291.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72,128,511.00				3,621,518,780.29						4,293,647,291.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969,578.70		9,969,578.7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2,128,511.00				3,947,156,119.85				28,067,460.06	-728,187,448.95	4,309,164,641.9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0,000,000.00				325,637,339.56			29,199,994.09	28,067,460.06	-745,639,888.07	27,264,905.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000,000.00				325,637,339.56			29,199,994.09	28,067,460.06	-745,639,888.07	27,264,905.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30,415.39		-285,560,241.65	-304,790,65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5,560,241.65	-285,560,24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230,415.39			-19,230,415.39
1. 本期提取								6,012,733.81			6,012,733.81
2. 本期使用								25,243,149.20			25,243,149.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000,000.00				325,637,339.56			9,969,578.70	28,067,460.06	-1,031,200,129.72	-277,525,751.40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良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清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于 1998 年 10 月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黑政函（1998）57 号文批准，由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241 号和证监发字(1998)242 号批准,公司于 1998 年 9 月 2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33,000.00 万股，其中法人股 23,00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69.70%；社会公众股 10,00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0.30%。

根据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股份将获得由资本公积定向转增 6 股股份，共计转增 6,000.00 万股，作为非流通股获取流通权的对价，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9,000.00 万股，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39,000.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2 号文）的核准，由公司向郭东泽发行 287,379,792 股股份、向郭东圣发行 197,158,965.00 股股份、向王强发行 69,085,139.00 股股份、向纪世贤发行 18,754,653.00 股股份、向卢天赠发行 3,331,230.00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6.34 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75,709,779.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65,709,779.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2 号文）的核准，贵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郭东泽和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6,418,732.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6,418,732.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2,128,511.00 元。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富拉尔基区向阳大街 2 号。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公司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货物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船舶管理服务,物流配送、包装服务、咨询,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涉及前置许可、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1. 本公司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安通物流	100.00	—
2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安盛船务	100.00	—
3	泉州安通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安通	—	100.00
4	厦门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安通	—	100.00
5	海南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海南安盛	—	100.00

注：公司于 2016 年 7 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财政部《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相关讲解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反向收购，财务报表的编制主体为安通物流及安盛船务，上市公司原有子公司不在合并报表范围内，以上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安通物流	反向收购
2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安盛船务	反向收购
3	泉州安通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安通	反向收购
4	厦门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安通	反向收购
5	海南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海南安盛	新设

本期减少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1	黑龙江黑化集团中美碧碧肥有限责任公司	碧碧肥	资产重组转让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1)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和财政部会计司《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的相关规定,“企业购买上市公司,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的,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构成反向购买,反向购买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参见附注“四、6”和附注“七、3”所述内容。

(2)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系安通物流、安盛船务(法律上子公司)上年同期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3)母公司本期及上年同期财务报表均为本公司(法律上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

(4)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口径进行认定和披露。

2. 持续经营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

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

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

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

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⑥反向购买

法律上的本公司（母公司）遵从以下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A. 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B.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性余额列报与披露，参见（七）3之说明。

C.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反映法律上子公司合并前发行在外的股份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但是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应当反映法律上母公司的权益结构，即法律上母公司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参见（七）3之说明。

D. 法律上的母公司2016年6月末留存资产、负债不构成业务，故其有关的可辨认资产、负债

在并入合并财务报表时未产生商誉，参见（七）3 之说明。

E. 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应当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即法律上子公司的前期合并财务报表）。

F. 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的规定确定取得资产的入账价值。前期比较个别财务报表为母公司自身个别财务报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为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

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较大，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以支付的融资租赁公司保证金等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特定组合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1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

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燃料和物料等，包括船存燃料、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燃料，以航次收入减去至航次结束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其他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一般以公开市场的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③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了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

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船舶	年限平均法	25	预计废钢价	不适用
集装箱	年限平均法	15	预计废钢价	不适用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5	0-5	3.80-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对于购置的二手船舶，按预计尚可使用年限作为折旧计提年限。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

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建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

定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8 年	剩余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1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

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5)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

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年
船舶坞修支出	按两次坞修间隔时间与 30 个月孰短摊销

21. 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1)、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2)、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

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4. 收入

√适用□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符合上款收入确认条件，采取下列商品销售方式的，本公司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时间：

①采用预收款方式、交款提货方式或者赊销方式销售商品，公司在发出商品，取得对方验收单据时，根据产品出库单和客户验收单开具增值税发票确认收入。

②采取分期收款方式销售商品，即商品已经交付，货款分期收回。如果延期收取的货款具有融资性质，其实质是公司向购货方提供信贷时，公司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通常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商品现销价格计算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进行摊销，作为财务费用的抵减处理。

（2）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以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本公司对外提供物流辅助服务业务在船舶航次运行结束，并将货物卸载取得确认后进行会计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7.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

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28.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不适用

（1）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应根据其所形成的租赁类型而定，可按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售后租回交易形成融资租赁 卖主（即承租人）应将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无论是售价高于资产账面价值还是售价低于资产账面价值）予以递延，并按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按折旧进度进行分摊是指在对该项租赁资产计提折旧时，按与该项资产计提折旧所采用的折旧率相同的比例对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进行分摊。

②售后租回交易形成经营租赁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应当分别情况处理：

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记入当期损益。

如果售后租回交易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有关损益应于当期确认；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的，应将其递延，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分摊于预计的资产使用期限内。售价高于公允价值的，其高出公允价值的部分应予递延，并在预计的使用期限内摊销。

（2）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上年度水路运输业务营业收入的1%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营业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

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基本完成, 公司的资产类别、业务构成等发生了重大变化, 主营业务由焦炭和尿素转变为集装箱物流业务,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 公司决定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按交通运输业对公司从事的水路运输业务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2016 年 9 月 28 日黑化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关于反向购买的处理原则, 公司 201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应以法律上子公司(即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编制, 同时, 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也应当是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 因此, 对于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经 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安全生产费用计提比例
2016 年 12 月 3 日, 财政部印发财会[2016]22 号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经 2017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税金及附加

其他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基本完成, 公司的资产类别、业务构成等发生了重大变化,	经 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 7 月 1 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公司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法律上子公司（即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应收款项相关的会计估计，2016 年 9 月 28 日黑化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对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法律上母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由于合并报表按反向购买的原则处理，本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执行变更后的应收款项相关的会计估计。			
A、固定资产净产值调整 经 2016 年 7 月 23 日安通物流、安盛船务董事会批准，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将账面核算的船舶、集装箱资产残值涉及的废钢价由 2,570.00 元/轻吨变为 1,818.21 元/轻吨。该会计估计变更影响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减少 1,275.84 万元，影响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净资产减少 1,275.84 万元。 B、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调整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基本完成，公司的资产类别、业务构成等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法律上子公司（即安通物流和安盛船务）固定资产相关的会计估计，具体内容见本附注“四、15”，2016 年 9 月 28 日黑化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对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法律上母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由于合并报表按反向购买的原则处理，本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执行变更后的固定资产相关的会计估计。	1、固定资产净产值调整，经 2016 年 7 月 23 日安通物流、安盛船务董事会批准；2、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调整经公司 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1、固定资产净产值调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2、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调整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其他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房产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其他税项		按国家或地方政府相关规定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7.56	10,581.90
银行存款	891,873,296.56	318,832,546.14
其他货币资金	114,057,715.53	121,397,583.96
合计	1,005,931,859.65	440,240,712.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2,625.15	72,276.29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93,406,194.91 元系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20,600,000.00 元为存单质押保证金，其余为银行监管账户余额。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 128.50%，主要系募集资金投入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9,426,908.77	3,600,000.00
合计	59,426,908.77	3,6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0,702,988.79	0
合计	400,702,988.79	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客户以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8,950,780.47	100.00	6,966,329.48	1.62	421,984,450.99	258,494,675.38	100.00	4,825,438.19	1.87	253,669,237.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28,950,780.47	/	6,966,329.48	/	421,984,450.99	258,494,675.38	/	4,825,438.19	/	253,669,237.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387,901,754.14	3,879,017.54	1.00
4-12 个月	33,392,524.95	1,669,626.25	5.00
1 年以内小计	421,294,279.09	5,548,643.79	6.00
1 至 2 年	4,396,323.66	439,632.37	10.00
2 至 3 年	3,260,177.72	978,053.32	30.00
合计	428,950,780.47	6,966,329.48	1.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40,891.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荣达物流有限公司	25,329,455.64	5.90	253,294.56
营口永祥物流有限公司	14,926,099.12	3.48	149,260.99
厦门象屿速传供应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445,227.80	2.67	245,444.41
广州亚航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0,177,560.12	2.37	101,775.60
深圳市恒大饮品有限公司	9,798,134.00	2.28	407,198.18
合计	71,676,476.68	16.70	1,156,973.7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714,428.10	100.00	163,283,945.39	97.36
1 至 2 年			4,433,652.80	2.6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14,714,428.10	100.00	167,717,598.1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泉州太平洋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8,467,167.32	42.25
海口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0,947,665.86	26.98
香港象屿投资有限公司	3,672,724.80	3.20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	2,603,485.74	2.27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	2,277,953.62	1.99
合计	87,968,997.34	76.69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8,492,398.23	100.00	5,739,187.58	1.34	422,753,210.65	387,712,230.31	100.00	4,256,556.79	1.10	383,455,673.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8,492,398.23	/	5,739,187.58	/	422,753,210.65	387,712,230.31	/	4,256,556.79	/	383,455,673.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561,312.52	1,028,065.63	5.00
1 年以内小计	20,561,312.52	1,028,065.63	5.00
1 至 2 年	4,727,624.08	472,762.40	10.00
2 至 3 年	3,352,283.49	1,005,685.05	30.00
3 至 4 年	5,711,749.00	2,855,874.50	50.00
4 至 5 年	270,000.00	216,000.00	80.00
5 年以上	160,800.00	160,800.00	100.00
合计	34,783,769.09	5,739,187.58	16.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82,630.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393,708,629.14	349,177,925.33
保证金	18,058,881.88	13,735,458.60
备用金	7,618,733.98	7,015,564.91
保险理赔	5,399,477.80	6,568,043.28
其他	3,706,675.43	11,215,238.19
合计	428,492,398.23	387,712,230.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52,107,508.50	5 年以内	35.50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85,210,144.64	5 年以内	43.22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2,000,000.00	1 年以内	2.80	
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2,656,000.00	3 年以内	5.29	
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4,400,000.00	3 年以内	3.36	
合计	/	386,373,653.14	/	90.1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599,831.22		27,599,831.22	22,098,211.23		22,098,211.23
合计	27,599,831.22		27,599,831.22	22,098,211.23		22,098,211.2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15,168,334.63	3,734,561.16
合计	15,168,334.63	3,734,561.16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 1 年内摊销的售后回租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4,417,478.71	122,037,479.01
保险费	14,091,415.77	9,654,029.24
其他	433,244.81	367,072.87
合计	148,942,139.29	132,058,581.12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船舶	集装箱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08,708,268.54	1,260,258,690.49	30,625,676.13	12,468,465.67	565,614.00	4,512,626,71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56,224,292.51	354,869,482.28	4,051,520.28	3,173,832.72	528,996.79	618,848,124.58
(1) 购置	—	3,152,415.61	4,051,520.28	3,173,832.72	528,996.79	10,906,765.40
(2) 在建工程转入	126,804,292.51	131,717,066.67	—	—	—	258,521,359.18
(3) 售后回租增加	129,420,000.00	220,000,000.00	—	—	—	349,42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46,690,311.21	364,463,672.20	58,214.64	640,029.20	0.00	511,852,227.25
(1) 处置或报废	—	2,013,517.80	58,214.64	640,029.20	—	2,711,761.64
(2) 售后回租	126,804,292.51	360,972,136.95	—	—	—	487,776,429.46

减少						
(3) 营 改 增 调 整原值	19,886,018.70	1,478,017.45	—	—	—	21,364,036.15
4. 期 末 余额	3,318,242,249.84	1,250,664,500.57	34,618,981.77	15,002,269.19	1,094,610.79	4,619,622,612.16
二、累 计折旧						
1. 期 初 余额	338,914,695.95	153,961,052.82	18,173,786.42	4,790,584.29	2,060.52	515,842,180.00
2. 本 期 增加金 额	126,747,481.32	64,569,568.57	5,128,082.76	2,540,800.02	151,904.83	199,137,837.50
(1) 计 提	126,747,481.32	64,569,568.57	5,128,082.76	2,540,800.02	151,904.83	199,137,837.50
3. 本 期 减少金 额	—	76,621,638.07	28,632.88	445,441.99	—	77,095,712.94
(1) 处 置 或 报 废	—	269,086.74	28,632.88	445,441.99	—	743,161.61
(2) 售 后回租	—	76,352,551.33	—	—	—	76,352,551.33
4. 期 末 余额	465,662,177.27	141,908,983.32	23,273,236.30	6,885,942.32	153,965.35	637,884,304.56
三、减 值准备						
1. 期 初 余额						
2. 本 期 增加金 额						
(1) 计 提						
3. 本 期 减少金 额						
(1) 处 置 或 报 废						
4. 期 末 余额						
四、账 面价值						
1. 期 末 账 面 价 值	2,852,580,072.57	1,108,755,517.25	11,345,745.47	8,116,326.87	940,645.44	3,981,738,307.60

2. 期 初 账 面 价 值	2,869,793,572.59	1,106,297,637.67	12,451,889.71	7,677,881.38	563,553.48	3,996,784,534.83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船舶	2,259,562,545.77	230,173,075.83		2,029,389,469.94
集装箱	1,024,356,270.36	119,125,217.88		905,231,052.48
运输设备	6,113,637.61	2,195,321.07		3,918,316.54
合计	3,290,032,453.74	351,493,614.78		2,938,538,838.9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本年计提折旧 199,137,837.50 元。

(2)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中 782,081,643.73 元的自有船舶已用于公司贷款抵押。

(3) 分期付款购买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集装箱	45,118,477.13	8,392,494.76	—	36,725,982.37

(4) 期末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船舶	52,554,191.84	—	52,554,191.84	30,711,957.74	—	30,711,957.74
合计	52,554,191.84	—	52,554,191.84	30,711,957.74	—	30,711,957.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建船舶		30,711,957.74	148,646,526.61	126,804,292.51	—	52,554,191.84			3,829,025.15	1,877,067.41	11.00	自筹
合计		30,711,957.74	148,646,526.61	126,804,292.51	—	52,554,191.84	/	/	3,829,025.15	1,877,067.4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新增在建船舶所致。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432,984.87	6,213,225.48	42,646,210.35
2.本期增加金额		2,136,084.62	2,136,084.62
(1)购置		2,136,084.62	2,136,084.62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6,432,984.87	8,349,310.10	44,782,294.9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79,010.71	750,756.69	2,529,767.40
2.本期增加金额	762,383.17	714,836.55	1,477,219.72
(1) 计提	762,383.17	714,836.55	1,477,219.7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541,393.88	1,465,593.24	4,006,987.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891,590.99	6,883,716.86	40,775,307.85
2.期初账面价值	34,653,974.16	5,462,468.79	40,116,442.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本期计提摊销额 1,477,219.72 元。

(2)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中 33,891,590.99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为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贷款

提供抵押。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坞修费	7,175,491.33	13,825,122.17	8,230,689.56		12,769,923.94
装修费	6,807,534.55	147,320.00	1,756,357.93		5,198,496.62
合计	13,983,025.88	13,972,442.17	9,987,047.49		17,968,420.56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89,970.65	3,172,492.67	9,081,994.98	2,270,498.74
可抵扣融资租赁利息	136,546,256.84	34,136,564.21	111,116,858.80	27,779,214.70
政府补助	37,670,900.00	9,417,725.00		
合计	186,907,127.49	46,726,781.88	120,198,853.78	30,049,713.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90.00	
可抵扣亏损	489,945,239.34	

合计	489,948,429.34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63,189,663.06		
2020 年度	226,755,576.28		
2021 年度			
合计	489,945,239.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 55.50%，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09,710,898.86	112,398,115.58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110,779,943.94	75,629,310.46
预付设备款	48,906,582.54	—
预付造船款	15,284,000.00	—
合计	284,681,425.34	188,027,426.04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400,000.00	20,000,000.00
抵押借款	452,700,000.00	504,710,000.00
保证借款	112,000,000.00	112,000,000.00
合计	584,100,000.00	636,71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中抵押借款余额 45,270.00 万元，其中 44,610.00 万元系由本公司以自有船舶提供的抵押，660.00 万元系郭东泽、林亚查以房屋产权及土地使用权提供的抵押；保证借款余额 11,200.00 万元系由安凯储运有限公司、郭东泽、郭东圣、林亚查、林丽森、卢天赠、许连串、纪世贤、郭明龙、林志明、邱尚静、邱怨怨及安盛船务提供保证担保；质押借款余额

1,940.00 万元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0.00 万元的定期存单质押取得。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4,660,000.00	294,200,000.00
合计	304,660,000.00	294,200,000.00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拖车费	190,328,255.56	143,279,794.74
码头费	156,782,975.55	138,353,656.78
航租款	108,058,976.80	109,686,664.87
燃料款	55,020,993.46	32,136,934.51
船舶设备及材料款	32,184,786.00	40,318,987.06
租箱费	28,557,251.76	41,648,686.07
劳务费	8,813,205.00	20,253,431.85
其他	24,027,045.19	14,010,109.86
合计	603,773,489.32	539,688,265.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物流服务费业务款	11,427,807.41	16,842,337.11
合计	11,427,807.41	16,842,337.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下降 32.15%，主要系本期预收的物流服务款减少所致。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62,618.72	179,460,869.95	173,342,820.65	13,980,668.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74,579.50	2,974,579.5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862,618.72	182,435,449.45	176,317,400.15	13,980,668.0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87,119.52	166,830,594.81	160,870,311.45	12,747,402.88
二、职工福利费	1,031,100.00	8,800,519.32	8,615,519.32	1,216,100.00
三、社会保险费		2,202,490.41	2,202,490.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05,625.00	1,805,625.00	
工伤保险费		274,934.00	274,934.00	
生育保险费		121,931.41	121,931.41	
四、住房公积金	29,390.00	1,408,917.00	1,438,30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09.20	218,348.41	216,192.47	17,165.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862,618.72	179,460,869.95	173,342,820.65	13,980,668.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74,254.00	2,774,254.00	
2、失业保险费		200,325.50	200,325.5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974,579.50	2,974,579.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77.81%，主要系员工数量增加、待遇提高所致。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562,097.14	8,607,757.9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38,856,212.90	59,566,587.73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678.99	102,326.74
教育费附加	112,627.84	73,090.52
其他	381,646.54	351,384.34
合计	145,070,263.41	68,701,147.25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长 111.16%，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相应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3,541,943.47	5,584,212.65
合计	3,541,943.47	5,584,212.6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下降 36.57%，主要系本期借款金额减少所致。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37,000,000.00
保证金	49,272,709.89	30,631,505.52
代收代付保险理赔款	1,960,739.28	3,664,895.84
其他	5,332,193.25	1,915,994.85
合计	56,565,642.42	73,212,396.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中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21,433,253.48 元，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质保金，在业务合作期间，供应商质保金暂不退还。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97,097,041.34	652,248,465.48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1,147,635.43	1,062,988.13
合计	798,244,676.77	653,311,453.61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16,255,882.73	1,925,006,961.87
分期付款购买集装箱		14,442,136.33
融资款		71,628,000.00
合计	1,616,255,882.73	2,011,077,098.20

2015 年，本公司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融资 11,938.00 万元，根据协议，2016 年应支付 4,775.20 万元，2017 年应支付 7,162.80 万元。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670,900.00		37,670,900.00	
售后回租形成的递延收益	17,786,165.38	1,383,424.89		19,169,590.27	
合计	17,786,165.38	39,054,324.89		56,840,490.2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融资利息补偿	0	37,670,900	0	0	37,670,9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670,900	0	0	37,670,9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2,474,227.00	672,128,511.00			156,108,432.98	828,236,943.98	1,360,711,170.98

其他说明：

股本期初余额，系本次反向购买会计上的母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合计数。

发行新股数系根据《关于核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2 号文）法律上母公司发行的新股数。

本次合并报表编制过程中，假定购买方（安通物流、安盛船务）保持在合并后报告主体中享

有其在本公司同等的权益，模拟增发后安通控股总股本为 1,360,711,170.98 元，即合并财务报表股本金额，具体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

期末本公司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有限售条件股份	—	672,128,511.00	—	672,128,511.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000,000.00	—	—	390,000,000.00
份				
合计	390,000,000.00	672,128,511.00	—	1,062,128,511.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025,773.00	479,302,664.06		553,328,437.06
其他资本公积	3,039,385.74			3,039,385.74
合计	77,065,158.74	479,302,664.06		556,367,822.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年增加为本年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按照反向购买中的权益性交易原则处理产生的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会计上子公司对母公司出资		643,647,291.29		643,647,291.29
合计		643,647,291.29		643,647,291.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 2016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由于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子公司安通物流，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安通物流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43,647,291.29 元，上述交易系会计上子公司收购会计上母公司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687.03	47,631.93			47,631.93		-153,055.1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0,687.03	47,631.93			47,631.93		-153,055.1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0,687.03	47,631.93			47,631.93		-153,055.1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009,720.87	9,009,720.87	
合计		9,009,720.87	9,009,720.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和使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049,417.78	40,764,286.48		117,813,704.2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7,049,417.78	40,764,286.48		117,813,704.26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94,883,863.93	456,239,214.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4,883,863.93	456,239,214.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1,292,805.45	265,160,722.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764,286.48	26,516,072.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5,412,382.90	694,883,863.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97,020,557.80	2,933,240,601.70	3,086,462,836.85	2,389,960,234.71
其他业务	1,106,543.37		1,408,575.47	
合计	3,798,127,101.17	2,933,240,601.70	3,087,871,412.32	2,389,960,234.71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物流服务	3,797,020,557.80	2,931,123,694.02	3,086,462,836.85	2,389,960,234.71

(2)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天津广现商贸有限公司	209,346,137.52	5.51
天津市腾俊物流有限公司	159,218,289.70	4.19
天津荣达物流有限公司	138,864,583.23	3.66
营口丰运物流有限公司	90,552,935.57	2.38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76,676,569.98	2.02
合计	674,658,516.0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0,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39,245.01	821,463.03
教育费附加	702,962.16	352,055.56

房产税	703,281.19	
土地使用税	16,666.64	
车船使用税	1,765,997.00	
印花税	6,479.97	
地方教育费	468,641.42	234,703.71
水利基金	2,817,620.93	
合计	8,170,894.32	1,408,222.30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较大主要系收入增长较快，流转税额增加且根据财会[2016]22号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将车船使用税等税项转入税金及附加所致。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13,076.44	5,107,530.40
广告宣传费	2,148,982.16	1,502,422.03
业务招待费	1,520,143.96	
折旧及摊销	1,252,790.99	1,110,545.76
差旅费	1,186,657.16	
办公费	894,266.98	1,747,090.39
其他	293,484.77	288,207.66
合计	13,909,402.46	9,755,796.24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42.58%，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拓展市场的费用增加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2,073,697.48	54,525,859.32
租赁费	12,692,891.96	11,077,836.64
办公费	9,577,904.70	8,024,491.53
折旧及摊销	8,000,491.45	7,800,674.34
差旅费	4,147,583.37	2,199,842.24
业务招待费	4,339,882.19	4,192,953.58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650,854.14	3,136,640.53
税金	5,682,009.59	2,508,224.27
广告宣传费	658,320.71	533,753.17
其他	3,539,888.47	5,209,442.65
合计	121,363,524.06	99,209,718.27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062,685.10	58,042,148.49
减：利息收入	-4,959,600.26	-2,792,284.12
汇兑损益	8,166,885.37	4,202.79
未确认融资费用	193,270,683.25	184,437,743.43
手续费及其他	2,696,869.70	6,473,014.77
合计	237,237,523.16	246,164,825.36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623,522.08	-8,620,251.49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623,522.08	-8,620,251.49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大幅增长，主要系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672.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8,672.80	

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64,133,718.30	60,891,610.20	64,133,718.30
其他	57,538.71	161,027.88	57,538.71
合计	64,191,257.01	61,061,310.88	64,191,25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促进航运业发展省级专项补助资金	27,608,270.00	2,477,4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港口局奖励金	12,629,237.50		与收益相关
大连港口与口岸局集装箱补贴款	4,821,000.00	6,854,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沿海港口集装箱运输发展补贴	4,812,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高栏港区集装箱经营量排名奖励补贴/类 230 款 08 项 01 目 302	2,372,800.00	2,943,250	与收益相关
14 年湛江政府返还	2,294,650.00		与收益相关
沧州渤海新区 2015 年集装箱财政补贴资金	2,224,26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港务局支付集装箱奖励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市丰泽区东湖街道财经管理服务中心补贴款	1,479,700.00		与收益相关
沧州渤海新区集装箱补贴款	1,152,300.00		与收益相关
沧州渤海新区补贴款 2014 年第 3、4 季度集装箱财政补贴	989,28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航运业发展奖励	674,1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港航和货运交通管理局港航子项财政资助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钦州财政局补贴款	233,415.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东莞虎门港集装箱码头发展扶持资金	217,400.00		与收益相关
丰泽区财政局补贴款	210,000.00	100,000	与收益相关

21 万经信局中小微企业发展资金			
温州政府补贴款	138,721.80		与收益相关
南京港中转补贴货代公司奖励兑现	86,300.00		与收益相关
港口集装箱运输发展补贴	79,5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产业优势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5 年沿海集 79500 元(秦皇岛财政局)	79,500.00		与收益相关
潍坊市港航局/2140136/集装箱奖励资金	66,75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集装箱区级奖励 - 潍滨财指字[2016]439 号	66,75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惠企优惠政策奖励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阴港财政局奖励款	47,384.00		与收益相关
交通部补贴款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泉州财政局商业创新模式奖励款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仁建壹”轮拆解补助资金		32,964,3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沿海港口集装箱运输发展补贴资金		8,027,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促进规模企业加快发展扶持政策		3,050,900	与收益相关
沧州市集装箱财政补贴资金		1,965,20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港口物流发展扶持政策		1,512,728.20	与收益相关
东莞沙田镇外贸进口重箱奖励		603,942.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库款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财政库款		98,490.00	与收益相关
集装箱运输奖励		43,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4,133,718.30	60,891,61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45,247.29	47,209,618.52	2,945,247.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45,247.29	47,209,618.52	2,945,247.2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98,000.00	1,132,000.00	498,000.00
赔偿及罚款	3,144,414.41	250.00	3,144,414.41
滞纳金		5,208,431.58	
其他		1,216,678.39	
合计	6,587,661.70	54,766,978.49	6,587,661.70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3,569,491.69	98,555,871.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677,068.44	-7,429,394.41
合计	136,892,423.25	91,126,477.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8,185,228.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4,546,307.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46,116.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36,892,423.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长 50.22%，主要系本期营业利润增加当期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1,839,068.30	60,891,610.20
承兑保证金		25,400,029.50
往来款	52,694,652.90	127,769,228.35
其他	57,285.01	161,027.21
合计	114,591,006.21	214,221,895.2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0,472,171.68	9,771,581.92
租赁费	12,692,891.96	10,741,580.13
差旅费	5,667,727.33	2,199,842.24
业务招待费	6,868,666.75	4,192,953.58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2,696,869.70	3,136,640.53
手续费	2,807,302.87	6,473,014.77
广告宣传费	4,339,882.19	2,036,175.20
其他	4,153,655.86	7,609,659.27
合计	49,699,168.34	46,161,447.6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794,925.33	2,792,284.12
合计	3,794,925.33	2,792,284.12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	230,600,000.00	177,420,000.00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8,670.60	

合计	230,778,670.60	177,420,000.00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本期支付金额	477,919,882.75	565,218,311.71
融资租赁保证金	44,558,139.81	15,571,541.00
定期存单	10,000,000.00	8,950,000.00
发行股份相关的中介费用	8,290,232.73	—
合计	540,768,255.29	589,739,852.71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1,292,805.45	265,160,722.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23,522.08	-8,620,251.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9,137,837.50	172,394,778.98
无形资产摊销	1,477,219.72	1,310,075.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87,047.49	10,970,124.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4,485.08	47,200,945.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5,515,579.09	239,691,81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77,068.44	-7,429,394.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01,619.99	15,148,020.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370,678.43	136,075,501.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2,867,052.45	-82,957,117.23
其他	2,586,672.16	1,062,98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692,854.16	790,008,204.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49,420,000.00	255,112,099.1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1,874,144.12	318,843,128.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8,843,128.04	52,176,457.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3,031,016.08	266,666,670.7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91,874,144.12	318,843,128.04
其中：库存现金	847.56	10,581.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1,873,296.56	318,832,546.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874,144.12	318,843,128.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4,057,715.53	承兑汇票保证金及监管账户余额
无形资产	33,891,590.99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船舶	2,811,471,113.67	抵押借款、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集装箱	941,957,034.85	融资租赁、分期购买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3,918,316.54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合计	3,905,295,771.58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33	6.21	33.10
欧元			
港币			
台币	242,066.00	0.22	53,254.52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8 月 25 日，公司位于台湾基隆市，以台币为记账本位币，本期未发生实质经营活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92 号文）的核准，由本公司向郭东泽、郭东圣、王强、纪世贤、卢天赠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65,709,779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34 元）购买安通物流、安盛船务 100%股权，同时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郭东泽和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6,418,732 股。本次交易前，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工集团公司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郭东泽先生及郭东圣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53.75%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因此，郭东泽先生、郭东圣先生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根据财政部《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相关讲解的规定，重组方以所持有的安通物流 100%股权、安盛船务 100%股权为对价取得公司的控制权，构成反向购买。

（1）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情况

资产重组双方约定的上市公司留存资产、负债如下：

资产	2016 年 7 月 1 日	负债及权益	2016 年 7 月 1 日
货币资金	20,245,025.46	净资产	20,245,025.46
资产合计	20,245,025.46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20,245,025.46

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原有房产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2）本公司遵循以下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① 因法律上母公司（被购买方，即本公司）原与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均在本次重组中置出，故本次反向购买认定为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不确认商誉或当期损益。

②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性余额反映法律上子公司（购买方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在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金额。

③ 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应当反映法律上子公司（安通物流、安盛船务）合并前发行在外的股权面值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但是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应当反映法律上母公司（本公司）的权益结构，即本公司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

本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向购买方（安通物流原股东、安盛船务原股东）定向增发 575,709,779 股股票购买资产，增发后股本为 965,709,779.00 元。其中购买方持有 575,709,779 股，占增发后总股本的 59.62%。在本次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假定购买方保持在合并后报告主体中享有其在本公司同等的权益（即持股比例保持 59.62%），因此需要模拟增发股本 360,711,170.98 股，安通物流、安盛船务本期末股本合计为 1,000,000,000.00 元，因此本期末合并报表中本公司总股本为 1,360,711,170.98 元。

法律上母公司（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权益性证券的股份数量 1,062,128,511 股，故母公司个别报表中股本金额为 1,062,128,511.00 元。

④ 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为法律上子公司（安通物流、安盛船务）的比较信息，即安通物流、安盛船务期初合并财务报表。

⑤ 对于法律上母公司（本公司）的所有股东，虽然该项合并中其被认为被购买方，但其享有合并形成报告主体的净资产及损益，不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列示。

⑥ 法律上母公司（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的规定确定取得资产的入账价值，本公司前期比较个别报表为自身个别财务报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5 月、2015 年 8 月，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昊华化工总公司与郭东泽、郭东圣、王强、纪世贤、卢天赠先后签署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根据协议，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予昊华化工总公司（或其指定实体）。各方确认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作为本次交易涉及置出资产的交割审计基准日，并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签署了《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各方确认，自交割日起，本次交易对价 2,739 万元扣除因本次交易产生的上市公司审计、评估费用，剩余部分以等额现金方式留存上市公司，除此之外，置出资产涉及的全部资产、负债、员工、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承继及承接。因此，本公司原子公司黑龙江黑化集团中美碧碧肥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海南安盛船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通物流	泉州市	泉州市刺桐北路 868 号	物流服务	100.00	—	反向收购
安盛船务	泉州市	泉州市刺桐北路 868 号	水路运输	100.00	—	反向收购
上海安通	上海市	上海市虹口区海宁路 137 号 7 层 C 座 720C 室	物流服务	—	100.00	反向收购
厦门安通	厦门市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88 号保税市场大厦第四层 23 单元	物流服务	—	100.00	反向收购
海南安盛	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157 号海口港大厦 18 层	水路运输	—	100.00	新设

注：公司于 2016 年 7 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根据财政部《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

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其相关讲解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反向收购,财务报表的编制主体为安通物流及安盛船务,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市场运费风险、价格风险及利率风险),信贷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层管理和监控这些风险,以确保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本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难以预测的金融市场,并寻求降低潜在的负面因素对本公司财务所带来的风险。风险管理按董事会的指示进行,董事会识别、评价及应对金融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有关。本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实力较强的民营公司以及客户信誉度较好的货运代理公司，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应收账款的回收较有保证。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并采取以下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1) 不断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应收账款的风险管理。加强客户信用政策管理的内部控制，客户信用政策的调整均需通过必要的审核批准程序。

(2) 做好详细的业务记录和会计核算工作。将客户的回款记录作为日后评价其信用等级的重要参考资料，对客户资料实行动态管理，了解客户的最新信用情况，以制定相应的信用政策。

(3) 确保每笔合同都有相应的业务员负责跟踪。

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可以有效控制。

2. 市场风险

①市场运费风险

本公司集装箱海上物流业的运费对经济波动非常敏感。本公司的收入及成本将随运费的增减变动而发生波动。公司与直客、货运代理商签订长期协议、保持密切合作关系，一定程度上降低市场运费的风险。

① 利率风险

本公司利率风险主要在于付息负债带来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付息负债主要包括借款、融资租赁债务。管理层通过判断市场上资金供求平衡关系适时进行融资活动，一定程度上控制利率风险。

于2016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则本公司2016年度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514.48万元。

③价格风险

本公司存在码头费、航租、燃油价格变动的风险。公司加强了与主要码头的合作，最大限度的争取码头的各项优惠，进一步扩大了安盛船务的船队规模，一定程度上控制航租价格的波动，同时管理层监控市场状况和燃油价格的波动，计划采用燃油期货部分锁定本公司所需燃油的价格。

3. 信贷风险

本公司的信贷风险主要包括存放于银行的银行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通过银行、金融机构融入的资金；应收及其他应收款项。

本公司通过严格选择信誉良好的金融机构来降低信贷风险，管理层认为存放在银行的存款历史上无任何拖欠记录，故风险较低。同时，本公司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关系融洽，未出现失信行为，管理层认为不能及时融入资金的风险较低。

本公司对客户（包括关联方）进行信用评估与评级，考虑其财务状况，过去的经验和其它因

素，设定结算方式和信用额度。

4.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现金管理政策是定期监控现时及预期流动资金头寸，确保有充足资金以应付短期及长期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王强	参股股东
上海仁建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林亚查	其他
林丽森	其他
林聪明	其他
上海三超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石狮市利佳力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其他
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注 1）	其他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泉州一航海运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迅尔物流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绿湾贸易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天仁贸易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海南华晟物流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海南长晟船务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注 2）	其他

其他说明

注：1、截止 2015 年 6 月 16 日，林是金持有的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股权已转让，股权转让后十二个月内依然将其视同为关联方，即本报告期内仅将 2016 年 1-6 月与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和往来披露为关联交易。

2、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协助关联方进行债务重组融资的事项已经解除，债务重组解除后十二个月内依然将其视同为关联方，即本报告期内仅将 2016 年 1-6 月与上述公司发生的交易和往来披露为关联交易。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泉州绿湾贸易有限公司	购油	6,053,780.20	10,305,560.69
泉州天仁贸易有限公司	造船材料	—	542,851.91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箱租款	12,655,337.80	14,351,946.00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	拖车费	12,331,005.42	17,653,125.00
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	拖车费	6,842,591.51	12,813,715.80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	拖车费	6,096,630.90	10,297,972.17
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箱租款	2,294,288.12	5,509,120.23
泉州一航海运有限公司	航租	—	3,747,636.92
海南长晟船务有限公司	航租款	—	4,425,181.53
郭东泽	航租款	—	427,375.7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2,243,224.34	1,644,285.85
泉州绿湾贸易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3,633,359.06	824,202.83
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767,358.49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上海三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1,993,886.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集装箱	12,655,337.80	14,351,946.00
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集装箱	2,294,288.12	5,509,120.2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11-10	2017-11-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郭东泽	10,098,500.00	2015-4-14	2020-4-13	否
林亚查	1,973,000.00	2015-5-4	2020-5-3	否
郭东圣、林丽森	32,000,000.00	2015-6-26	2016-6-26	否
郭东泽、林亚查	32,000,000.00	2015-6-2	2016-6-26	否
纪世贤、郭明龙	32,000,000.00	2015-6-26	2016-6-26	否
卢天赠、许连串	32,000,000.00	2015-6-26	2016-6-26	否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15-6-26	2016-6-26	否
郭东泽、林亚查	320,000,000.00	2015-8-24	2017-8-23	否
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43,000,000.00	2015-11-20	2017-12-31	否
石狮市利佳利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5-12-11	2017-12-31	否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12-14	2017-12-14	否
郭东泽、林亚查	70,000,000.00	2015-12-14	2017-12-14	否
郭东圣、林丽森	70,000,000.00	2015-12-14	2017-12-14	否
郭东泽	170,000,000.00	2016-6-21	2017-6-21	否
郭东圣	170,000,000.00	2016-6-21	2017-6-21	否
郭东圣、林丽森	32,000,000.00	2016-11-5	2017-11-5	否
郭东泽、林亚查	32,000,000.00	2016-11-5	2017-11-5	否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16-11-5	2017-11-5	否
郭东圣、林丽森	300,000,000.00	2016-11-10	2018-11-9	否
郭东泽	20,000,000.00	2016-11-28	2017-11-28	否
郭东圣	20,000,000.00	2016-11-28	2017-11-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中由安凯储运有限公司、郭东泽、郭东圣、林亚查、林丽森、卢天赠、许连串、纪世贤、郭明龙提供保证担保的 3,200.00 万元担保合同已到期，但借款合同未到期，现与银行办理续签，续签合同待落实。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16,830.00	3,433,325.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化股份”，现更名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郭东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为黑化股份截至评估基准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不包括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与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化集团”）、昊华化工总公司（以下简称“昊华化工”）签署的《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各方确认，自交割日 2016 年 7 月 13 日起，置出资产涉及的资产、负债、员工、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黑化集团承继及承接。

黑化集团、昊华化工、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对此出具承诺如下：如任何人或实体（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公司、企业、金融机构、政府机构）就最迟交割日（涉及需要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方能转移所有权/使用权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房产、运输工具、商标、专利、对外投资和股票等，则最迟为该等资产在有权机关办理完毕变更登记手续之次日）前与黑化股份的存续、业务、运营、管理、交易、供货、采购、仓储、资产（包括有形及无形资产）、融资、环境保护、雇佣、社会保险及员工福利、违约行为、违法违规行为、任何债务、任何法定或约定的支付或清偿义务相关的任何事实：(i) 向黑化股份及其关联方提出任何主张、请求、争议、索赔；或(ii) 针对黑化股份及其关联方启动任何司法、仲裁或行政程序，黑化集团应立即采取一切切实可行的措施有效避免黑化股份及其关联方因此遭受实际损失。在此情形之下，如黑化股份及其关联方因此实际负担任何赔偿或支付义务，均由黑化集团代为赔偿该等损失或代为偿付该等金额，昊华化工、中国化工装备总公司承诺对黑化集团上述责任/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泉州绿湾贸易有限公司	—	—	88,564.00	885.64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	—	—	264,031.00	2,640.31
	上海三超物流有限公司	—	—	3,265,205.30	220,844.53
预付账款	泉州一洋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	—	1,347,723.71	—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2,407,137.29	
	泉州绿湾贸易有限公司		522,678.64
	厦门石港物流有限公司		2,171,776.42
	泉州安华物流有限公司		1,785,978.68
	泉州安凯储运有限公司		230,605.09
预收账款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不适用

8、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融资租赁租入及分期付款购买

①融资租赁租入及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船舶	2,259,562.54 5.77	230,173,075. 83	—	2,029,389,469. 94
集装箱	1,024,356.27 0.36	119,125,217. 88	—	905,231,052.48
运输设备	6,113,637.61	2,195,321.07	—	3,918,316.54
合计	3,290,032.45 3.74	351,493,614. 78	—	2,938,538,838. 9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船舶	2,150,028,564. 47	148,128,770. 19	—	2,001,899,794. 28
集装箱	805,491,652.36	68,510,606.5 7	—	736,981,045.79
运输设备	8,477,538.68	1,703,166.95	—	6,774,371.73
合计	2,963,997,755. 51	218,342,543. 71	—	2,745,655,211. 80

②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及分期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44,520,071.58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824,516,771.23
2 年以上 5 年以内（含 5 年）	781,158,575.82
5 年以上	248,752,952.19
合计	2,798,948,370.82

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 385,632,016.49 元。

（2）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794,710.75
1 年以上 5 年以内（含 5 年）	90,625,295.47
5 年以上	62,961,093.26
合计	178,381,099.48

（3）售后回租交易以及售后回租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①船舶“仁建 5”、“仁建 6”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0 年 11 月）

本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5”、“仁建 6”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总额 20,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0 年 11 月-2015 年 11 月。

本公司于 2013 年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之补充合同，对售后回租船舶“仁建 5”、“仁建 6”进行了评估，融资总额增加 10,000.00 万元，租赁期间延长至 2017 年 9 月。

②船舶“安盛集 9”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2 年 4 月）

本公司于 2012 年 4 月与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安盛集 9”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4,64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2 年 4 月-2017 年 4 月。

③船舶“仁建 9”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4 年 5 月）

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与厦门弘信博格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9”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0,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4 年 4 月-2019 年 4 月。

④船舶“安盛 25”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4 年 7 月）

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与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安盛 25”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4,8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4 年 7 月-2019 年 7 月。

⑤船舶“仁建 8”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4 年 9 月）

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与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仁建 8”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9,4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4 年 9 月-2019 年 9 月。

⑥船舶“安盛 26”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5 年 4 月）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与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安盛 26”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4,8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5 年 4 月-2023 年 4 月。

⑦船舶“海丝 1”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5 年 11 月）

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与民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海丝 1”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2,942.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5 年 11 月-2021 年 11 月。

⑧船舶“刺桐 1”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6 年 6 月）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与民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自有船舶“刺桐 1”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2,942.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6 年 6 月-2022 年 6 月。

⑨6898 台集装箱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6 年 1 月）

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与中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 6898 台集装箱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0,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6 年 1 月-2017 年 1 月。

⑩11015 台集装箱售后回租（合同签订日期：2016 年 9 月）

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对公司 11015 台集装箱进行了售后回租，融资额 12,000.00 万元，租赁期间 2016 年 9 月-2021 年 9 月。

（4）业绩承诺

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的重组方案，本公司子公司安通物流、安盛船务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实现的合并净利润（公司合并净利润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 32,820.00 万元、40,690.00 万元、47,370.00 万元。

（5）其他

其他重要承诺事项见长期应付款。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不适用

（1）2016 年 7 月天津市石化管件有限公司就买卖合同纠纷向原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请求赔偿货款及损失 319,424.70 元，案件尚在审理中。

（2）2016 年 8 月双鸭山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三聚创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就买卖合同纠纷向原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分别请求赔偿货款及损失 14,228,644.12 元、198,562.80 元，案件尚在审理中。

（3）2016 年 8 月李振华、李振铭起诉原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及隋继广存在未及时披露涉及公司的重大诉讼事件导致其存在经济损失，分别请求赔偿损失 365,750.22 元、342,184.34 元，案件尚在审理中。

上述诉讼事项为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产交割日之前发生的，根据 2016 年 7 月 13 日与黑化集团、昊华化工签署的《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确认：自交割日 2016 年 7 月 13 日起，置出资产涉及的资产、负债、员工、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均由黑化集团承继及承接。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4 月 2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提供业务类型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将公司业务划分为管理分部、物流辅助服务分部、水路运输服务分部三大经营分部，并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理分部	物流辅助服务	水路运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3,792,874,224.47	5,252,876.70		3,798,127,101.17
二、分部交易收入			820,949,139.53	820,949,139.53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资产减值损失	3,190.00	3,745,855.54	-125,523.46		3,623,522.08
五、折旧和摊销	81.78	75,498,386.84	135,103,636.09		210,602,104.71
六、利润总额	-4,727,674.79	431,829,073.92	111,083,829.57		538,185,228.70
七、所得税		108,668,715.25	28,223,708.00		136,892,423.25
八、净利润	-4,727,674.79	323,160,358.67	82,860,121.57		401,292,805.45
九、资产总额	4,324,629,694.29	3,497,427,839.09	3,555,654,858.99	4,736,746,794.00	6,640,965,598.37
十、负债总额	15,465,052.33	1,823,087,219.04	2,799,008,095.16	443,099,502.71	4,194,460,863.82
十一、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58,266,812.09	135,003,871.16		193,270,683.2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不适用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9,746,897.20	100.00	47,563,046.39	23.81	152,183,850.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		199,746,897.20	/	47,563,046.39	/	152,183,850.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9,542,776.05	5,552,254.28	4.64
1 年以内小计	119,542,776.05	5,552,254.28	4.64
1 至 2 年	39,244,031.31	1,962,201.56	5.00
2 至 3 年	959,472.94	47,973.65	5.00
3 年以上	40,000,616.90	40,000,616.90	100.00
合计	199,746,897.20	47,563,046.39	23.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100.00%，主要系本公司将相关经营资产注入至全资子公司所致。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86,023.07	100.00	3,190.00	0.01	30,182,833.07	6,810,992.66	100.00	1,453,960.08	21.35	5,357,032.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186,023.07	/	3,190.00	/	30,182,833.07	6,810,992.66	/	1,453,960.08	/	5,357,032.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3,800.00	3,190.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63,800.00	3,190.00	5.00
合计	63,800.00	3,190.0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90.0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	30,122,223.07	1,467,747.17
备用金	63,800.00	
铁路运费		4,831,305.53
押金		355,000.00
其他		156,939.96
合计	30,186,023.07	6,810,992.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30,122,223.07	1 年以内	99.79	
马清军	备用金	46,700.00	1 年以内	0.15	2,335.00
宋雪	备用金	15,000.00	1 年以内	0.05	750.00
白莹莹	备用金	2,100.00	1 年以内	0.01	105.00
合计	/	30,186,023.07	/	100	3,19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93,647,291.29		4,293,647,291.29	19,030,000.00	19,03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293,647,291.29		4,293,647,291.29	19,030,000.00	19,03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3,493,647,291.29		3,493,647,291.29		
泉州安盛船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黑龙江黑化集团中美碧碧肥有限责任公司	19,030,000.00		19,030,000.00			
合计	19,030,000.00	4,293,647,291.29	19,030,000.00	4,293,647,291.2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578,626.07	168,458,068.73	772,729,416.04	901,464,395.97
其他业务			89,817,346.85	106,453,467.18
合计	153,578,626.07	168,458,068.73	862,546,762.89	1,007,917,863.1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45,247.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133,718.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4,875.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74,925.63	
所得税影响额	-14,644,630.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3,933,890.7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24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0	0.45	0.4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郭东泽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4 月 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